

# 河北省生态环境厅

# 行政处罚文书参考样式

(2024版)

河北省生态环境厅  
二〇二四年 月

## 说 明

- 1.根据新修订的《行政处罚法》，由河北省生态环境厅编制《河北省生态环境厅行政处罚文书参考样式（2024年版）》（以下简称《文书样式》）。
- 2.全省的市、县级生态环境部门行政处罚文书制作参考本《文书样式》。国家部委对文书样式有特殊要求的，相关行政机关可按国家部委要求执行，或根据执法特点，增加执法文书种类。
- 3.此次制作、修订的文书样式共74个，按照行政处罚法定程序及实体要求分为八类，具体包括：立案、调查取证、事先告知、审核决定、送达执行、结案、其他环节及立卷归档。文书顺序不代表行政执法程序。
- 4.执法文书可以采取打印方式填写，也可以采取手写，填写时应当删除《文书样式》中的说明部分。文书首页不够填写时，可以添加附页。
- 5.涉及回避申请审查、先行登记保存、听证受理等环节需要内部审批的，参照案件处理内部审批表（通用）制作相应文书。
- 6.执法文书制作、打印时，参照《党政机关公文格式》。
- 7.本《文书样式》自印发之日起执行，解释权归河北省生态环境厅。

# 目 录

## 一、立案

- 1.立案/不予立案审批表 ..... (1)

## 二、调查取证

### (一) 调查取证文书

- 2.现场检查(勘察)笔录 ..... (4)  
3.调查询问笔录 ..... (10)  
4.采样取证登记单 ..... (15)  
5.先行登记保存证据通知书 ..... (17)  
6.解除先行登记保存证据通知书 ..... (19)  
7.现场照片(图片、影像资料)证据 ..... (21)  
8.涉案行政执法视(音)频记录登记表 ..... (23)  
9.案件调查终结报告 ..... (24)

### (二) 辅助文书

- 10.销案审批表 ..... (27)  
11.协助调查函 ..... (29)  
12.协助调查结果告知函 ..... (31)  
13.调查(询问)通知书 ..... (33)  
14.限期提供调查取证材料通知书 ..... (35)  
15.案件审查表 ..... (37)

## 三、事先告知

- 16.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 ..... (39)  
17.不予行政处罚告知书 ..... (41)  
18.履行/放弃权利申请书 ..... (43)  
19.陈述(申辩)笔录 ..... (44)  
20.行政处罚听证通知书 ..... (48)  
21.不予受理听证通知书 ..... (50)  
22.听证笔录 ..... (51)  
23.听证报告 ..... (56)  
24.陈述申辩/听证复核意见书 ..... (58)

## 四、审核决定

25. 法制审核意见表 ..... (60)  
26. 案件集体讨论笔录 ..... (63)  
27. 行政处罚决定审批表 ..... (66)  
28. 行政处罚决定书 ..... (67)  
29. 不予行政处罚决定书 ..... (69)

## 五、送达执行

### (一) 送达文书

30. 送达回证(通用) ..... (71)

### (二) 执行文书

31. 延期(分期)缴纳罚款审批表 ..... (73)  
32. 准予延期(分期)缴纳罚款通知书 ..... (74)  
33. 不予延期(分期)缴纳罚款通知书 ..... (76)  
34. 行政处罚没收财物处理审批表 ..... (77)  
35. 没收物品处理清单 ..... (78)  
36. 非法财物移交书 ..... (79)  
37. 行政处罚执行情况记录 ..... (80)

## 六、结案

38. 行政处罚决定公开情况 ..... (81)  
39. 行政处罚案件结案审批表 ..... (82)

## 七、其他环节

40. 指定管辖通知书 ..... (84)  
41. 案件交办通知书 ..... (86)  
42. 授权委托书 ..... (88)  
43. 监测/检测/鉴定结果告知书 ..... (90)  
44. 申请回避答复书 ..... (92)  
45. 当事人送达地址及方式确认书 ..... (94)  
46. 责令(限期)改正违法决定书 ..... (97)  
47. 责令(限期)改正复查意见书 ..... (100)  
48. 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 ..... (101)

49.案件处理内部审批表(通用) .....	(103)
50.行政案件移送书 .....	(106)
51.行政案件移送书送达回执 .....	(108)
52.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送审批表 .....	(109)
53.涉嫌犯罪案件移送书 .....	(111)
54.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送材料清单 .....	(114)
55.按日连续处罚决定书 .....	(116)
56.查封/扣押(解除查封/扣押)审批表 .....	(118)
57.查封(扣押)决定书 .....	(121)
58.查封(扣押)清单 .....	(123)
59.查封/扣押现场笔录 .....	(125)
60.查封(扣押)延期通知书 .....	(126)
61.解除查封(扣押)决定书 .....	(128)
62.移送涉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审批表 .....	(130)
63.涉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移送书 .....	(132)
64.涉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移送材料清单 .....	(134)
65.责令停产整治告知书 .....	(136)
66.责令停产整治决定书 .....	(140)
67.责令限制生产告知书 .....	(142)
68.责令限制生产决定书 .....	(146)
69.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 .....	(148)
70.行政处罚强制执行申请书 .....	(150)
71.行政强制代履行决定书 .....	(153)

## 八、立卷归档

72.案卷封面 .....	(156)
73.卷内文件目录 .....	(157)
74.卷内备考表 .....	(158)

## 参考文书样式一

**XXX 生态环境厅（局）**  
**立案/不予立案审批表**

立( )号

案件来源				
案由				
当 事 人	姓名 (名称)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住址 (地址)			电话
案情及 立案/不予 立案理由				
承办人 意见	签名: _____ 执法证号: _____ _____ 执法证号: _____ 年   月   日			
承办机构 分管负责 人意见	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承办机构 负责人 意见	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主管厅 (局)长 审批意见	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 立案/不予立案审批表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一)准确填写案由及案件来源。案由应写明案件反映的主要问题，在表述时应当加“涉嫌”二字，其书写形式为：涉嫌+具体违法行为+案。案件来源应注明检查发现、投诉举报、群众来信来访、新闻媒体披露、上级交办、有关部门移送等。

(二)有当事人基本情况根据不同情况填写。当事人为法人或组织的，填单位名称、营业执照注册号、组织机构代码号、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等；当事人为公民的，填写姓名、公民身份证号码、行业职务等。其中，个人住址以户籍所在地为法定住址，有经常居住地的以经常居住地为其住址；单位地址为工商营业执照或民政等部门的登记材料上注明的地址。

(三)有案件简要情况。应写明发生违法行为的时间、地点及基本情况。在检查中发现的案件应写明检查的时间、地点和检查结果，应注明承办人对违法事实、情节的判断，写明当事人可能违反的法律、法规、规章的名称及具体条款。

(四)有承办人建议立案/不予立案的意见、签名及日期。

(五)有承办机构分管负责人、承办机构负责人同意或不同意立案的意见、签名及日期。

(六)有主管厅(局)长同意或不同意立案的审批意见、签名(全称)及日期。

## 二、注意事项

(一)立案应当符合《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十九条规定的全部四项条件：1.有初步的证据材料证明有涉嫌违反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违法行为；2.依法应当或者可以给予行政处罚；3.属于本机关管辖；4.违法行为未超过《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规定的追责期限。

(二)立案审查应在十五日内完成，特殊情况下，经本机关负责人批准，

可以延长十五日。

(三) 不符合本机关立案条件,但属其他机关管辖的,填写《案件移送函》并移送有管辖权的机关。

(四) 对于已立案的案件,非经审批程序不得随意撤案。

(五) 本文书原件随卷归档。

## 参考文书样式二

# ×××生态环境厅（局） 现场检查（勘察）笔录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时\_\_\_\_分

地点：\_\_\_\_\_

被检查（勘察）单位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被检查（勘察）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被检查（勘察）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工作单位：\_\_\_\_\_职务：\_\_\_\_\_电话：\_\_\_\_\_

住 址：\_\_\_\_\_ 邮编：\_\_\_\_\_

见证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单位或住址：\_\_\_\_\_ 职务：\_\_\_\_\_ 电话：\_\_\_\_\_

检查（勘察）人：\_\_\_\_\_ 执法证号：\_\_\_\_\_

检查（勘察）人：\_\_\_\_\_ 执法证号：\_\_\_\_\_

记录人：\_\_\_\_\_

**表明身份、出示证件：**您好！我们是\_\_\_\_\_的行政执法人员\_\_\_\_\_、  
\_\_\_\_\_，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执法证号：\_\_\_\_\_、\_\_\_\_\_），

请您查验：“执法证件我已查验，没有疑问。”（按手印）

**告知权利：**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如果认为我们与本案有直接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  
办案的，有权申请回避，并说明理由：“我已知晓相关权利，不申请回避。”（按手印）

现场情况：\_\_\_\_\_

被检查（勘察）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名：\_\_\_\_\_

检查（勘察）人签名：\_\_\_\_\_、\_\_\_\_\_

第\_\_\_\_页共\_\_\_\_页

## 现场检查（勘察）笔录（续页）

被检查（勘察）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名：

检查（勘察）人签名：\_\_\_\_\_

第 页共 页

## 现场检查（勘察）笔录（尾页）

被检查（勘察）人或现场负责人对笔录内容确认： （上述内容我已阅，属实。）

被检查(勘察)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名: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见证人签名： 年 月 日

检查(勘察)人签名: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记录人签名： 年 月 日

第 页 共 页

×××生态环境厅（局）  
现场勘察平面图



被检查（勘察）人或现场负责人确认意见：\_\_\_\_\_

被检查（勘察）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_\_\_\_\_ 年\_\_\_\_月\_\_\_\_日

检查（勘察）人签字：\_\_\_\_\_ 年\_\_\_\_月\_\_\_\_日

记录人签字：\_\_\_\_\_ 年\_\_\_\_月\_\_\_\_日

参加人签字：\_\_\_\_\_ 年\_\_\_\_月\_\_\_\_日

# 现场检查（勘察）笔录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 制作要求

- (一) 准确记载现场检查（勘察）的时间和地点。
- (二) 正确填写被检查（勘察）人、当时在场的现场负责人和行政执法机关的检查（勘察）人、记录人等的基本情况。
- (三) 检查开始前，执法人员应向被检查（勘察）人出示证件、表明身份，并记录在案，有向现场负责人出示执法证件、表明身份的记录和现场负责人的确认记录，如“我们是××生态环境厅（局）（与执法证的信息一致）的行政执法人员，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向当事人出示证件，并记录持证人员姓名和执法证件号），请过目确认”。被检查（勘察）人或现场负责人要手写“我已经确认，对执法人员身份无异议”。  
暗查等无法出示和确认的情形除外。
- (四) 有告知现场负责人申请回避、陈述申辩权利和配合调查义务的记录，被检查（勘察）人或现场负责人要手写“我已经听清楚，已知晓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不申请回避”或“我已经听清楚，已知晓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因\*\*\*\*\*原因，申请回避”。  
暗查等无法告知的情形除外。
- (五) 应准确、客观地记载现场情况，包括有关的设施物品名称、数据、位置、状态、完好程度等；属生产经营场所的，还应有方位图。
- (六) 有记录被检查（勘察）人对笔录的意见。将笔录由当事人阅读或向其宣读后，当事人同意的，由当事人签名或盖章、注明日期，并在被检查（勘察）人或现场负责人确认意见记录栏后注明“笔录上述内容，情况属实。”的字样，逐页签名并在末页注明日期，需明确注明页码和页数。被检查（勘察）人有异议的，注明异议内容；被检查（勘察）人拒不签字或者不能签字的，由执法人员注明。
- (七) 有参加人的，参加人也应在对记录内容确认无异议后签名或盖章、注明日期；检查（勘察）人、记录人签名或盖章、注明日期。

## 二、 注意事项

- (一) 现场笔录应当当场制作。现场一个案件有多处现场的，应分别

当场制作笔录；对现场需进行多次检查的，每次均应制作笔录。

（二）依法进行现场检查或勘察的，应由 2 名以上持合法有效行政执法证件的行政执法人员进行。

（三）执法人员现场采样取证的，应在现场检查（勘察）笔录中载明采样情况。

（四）文书中的记录应当与现场检查（勘察）的内容保持一致。

（五）如被检查人拒绝签字的，应由行政执法人员在笔录中注明情况，并请在场人签名。

（六）符合《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六条规定回避条件的，调查人员应当自行回避；当事人申请其回避，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依法审查并作出决定。

回避条件为以下之一：1. 是本案当事人或者当事人近亲属的；2. 本人或者近亲属与本案有直接利害关系的；3. 与本案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执法的；4. 法律、法规或者规章规定的其他回避情形。

（七）涉及现场采样取证的，执法人员应当将采样情况记入现场检查（勘察）笔录。

（八）应做好音像记录与文字记录的衔接工作，对查封扣押、限产停产或者经政府批准的停业关闭等涉及重大权益的现场执法活动和执法办案场所，应全程音像记录；对现场执法、调查取证、举行听证、文书送达等容易引发争议的行政执法过程，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音像记录。

（九）如被检查（勘察）人拒绝签字或不能签字的，应由行政执法人员在笔录中注明原因。现场有其他人在场的，可以请在场人员签字。

（十）本文书原件随卷归档。

### 参考文书样式三

## ×××生态环境厅(局) 调查询问笔录

案由: \_\_\_\_\_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时\_\_\_\_分。

地点: \_\_\_\_\_

被询问人: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身份证号码: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职务: \_\_\_\_\_电话: \_\_\_\_\_

住 址: \_\_\_\_\_邮编: \_\_\_\_\_

询问人: \_\_\_\_\_ 执法证号: \_\_\_\_\_

询问人: \_\_\_\_\_ 执法证号: \_\_\_\_\_ 记录人: \_\_\_\_\_

**表明身份:** 您好! 我们是\_\_\_\_\_的行政执法人员\_\_\_\_\_、\_\_\_\_\_,  
今天我们就\_\_\_\_\_案有关情况对你进行调查询问, 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  
(向被询问人出示执法证件, 执法证号编号: \_\_\_\_\_、\_\_\_\_\_), 请您查验。

答: 执法证件我已查验, 没有疑问。

**告知权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2021年修正)第四十三条第二款之规定, 如果您认为我们与本案有直接利害关系, 可能影响公正办案的, 您有权申请回避, 并说明理由, 您是否申请回避?

答: 不申请回避(我申请回避, 理由是.....)

**告知义务:** 你应当如实回答询问, 积极配合执法机关开展案件调查, 据实提供相关材料, 否则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你听清楚了吗?

答: 听清楚了。

**询问内容:** 1. 问: \_\_\_\_\_

答: \_\_\_\_\_

2. 问: \_\_\_\_\_

答: \_\_\_\_\_

被询问人签名: \_\_\_\_\_ 询问人签名: \_\_\_\_\_、\_\_\_\_\_

第\_\_\_\_页共\_\_\_\_页

## 调查询问笔录(续页)

被询问人签名：\_\_\_\_\_ 询问人签名：\_\_\_\_\_，\_\_\_\_\_

询问人签名：\_\_\_\_\_、\_\_\_\_\_

第\_页共\_页

## 调查询问笔录(尾页)

被询问人对笔录的内容确认： （上述内容我已阅，属实。）

被询问人签名：\_\_\_\_\_ 年 \_\_\_\_月 \_\_\_\_日

询问人签名：\_\_\_\_\_，\_\_\_\_\_ 年 \_\_\_\_\_月 \_\_\_\_\_日

记录人签名：\_\_\_\_\_ 年 \_\_\_\_月 \_\_\_\_日

参加人签字：\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第 页 共 页

# 调查询问笔录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有调查询问起止的时间、地点。
- (二) 有被调查询问人的基本情况。
- (三) 有调查询问人、记录人基本情况。应写明姓名及其工作单位。
- (四) 在笔录中有向当事人出示证件、表明身份的记录，如“我们是××生态环境厅（局）的行政执法人员，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向当事人出示证件，并记录持证人员姓名和执法证件号），请过目确认。”，被调查询问人要手写“我已经确认，对执法人员身份无异议”。有告知当事人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和申请回避的权利的记载，被调查询问人要手写“我已经听清楚，已知晓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不申请回避”或“我已经听清楚，已知晓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因\*\*\*\*\*原因，申请回避”。有告知其有如实提供证据的义务。
- (五) 有调查询问内容。包括反映本案事实的时间、地点、行为、情节、动机、后果等。
- (六) 有被调查询问人对笔录的审阅确认意见及逐页签名和日期。被询问人无异议的，在笔录末页签署审阅确认意见，注明“以上笔录已阅无误，情况属实”；被询问人有异议的，注明异议内容；被询问人拒不签字或者不能签字的，由询问人员注明，并可以采取见证人见证、执法记录仪记录等方式增强询问笔录的证明力。
- (七) 有调查询问人、记录人逐页签名及日期。有询问人、记录人在笔录末页的签字，并注明日期。
- (八) 如被调查人为个体工商户或其他合法生产经营者，“组织机构代码证”一栏内可填“无”或“被调查人不能提供”。

## 二、注意事项

- (一) 每份《调查询问笔录》只能对应一个被调查询问人。必要时，可以对被调查询问对象进行多次询问，每一次调查询问都应当分别制作调查询问笔录。
- (二) 询问被调查询问人必须有两名以上执法人员同时在场并要出示执法证件，表明身份。
- (三) 调查询问时不能逼供，笔录必须当场制作。

(四) 制作笔录时, 书写字迹要端正, 保证被调查询问人、其他人员可以正常阅读。

(五) 调查询问笔录的记录不能随意空行, 有修改的, 应由被调查询问人在修改处盖章、签名或压指印。

(六) 应由被调查询问人审阅后在调查询问笔录紧接正文注明“调查询问笔录上述内容, 记录属实。”的字样, 并逐页签名、注明日期。

(七) 符合《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六条规定回避条件的, 调查人员应当自行回避; 当事人申请其回避, 应当审查同意。

回避条件为以下之一: 1. 是本案当事人或者当事人近亲属的; 2. 本人或者近亲属与本案有直接利害关系的; 3. 与本案有其他关系 可能影响公正执法的; 4. 法律、法规或者规章规定的其他回避情形。

(八) 笔录应当全面、如实记录被询问人与案件相关的陈述。

(九) 可以采取拍照、录像、录音或者其他方式记录询问情况。

(十) 本文书原件随卷归档。

参考文书样式四

× × × 生态环境厅（局）  
采样取证登记单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六条的规定，我厅（局）对

予以采样取证。

#### 附：采样取证清单

被采样取证人:

年 月 日

采样取证人：\_\_\_\_\_、\_\_\_\_\_

年 月 日

封样人:

年 月 日

# 采样取证登记单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 制作要求

- (一) 被采样取证的当事人名称或姓名。
- (二) 载明采样取证的时间、地点或场所。
- (三) 标明采样取证物品的名称、数量、容量、编号、形态等。
- (四) 有被采样取证人签名及日期。
- (五) 有采样取证的行政执法人员签名及日期。
- (六) 有封样的行政执法人员签名及日期。

## 二、 注意事项

- (一) 没有被采样取证人签字确认的，应有2名行政执法人员注明情况并签名或在现场的其他人签名见证；如其他人签名见证的，要说明见证人与本案的关系。
- (二) 采样取证的标的是种类物，被采样取证的物品数量较多，且具备同一类物品所共有的特征。
- (三) 本文书一式两份，一份随抽样物品备查，一份随卷。

参考文书样式五

×××生态环境厅（局）  
先行登记保存证据通知书

\_\_\_\_环登存通（ ）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

地址/住址：

因你（单位）\_\_\_\_\_（案由）

的行为，涉嫌违反《××××××法》第××条第×款第×项的规定，为防止证据灭失或者以后难以取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六条的规定，本机关决定对你（单位）下列物品予以先行登记保存。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物品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以 \_\_\_\_\_ 方式，存放于 \_\_\_\_\_。逾期未作出处理决定的，先行登记保存措施自动解除。在此期间，不得使用、销毁或转移所保存物品。

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物品清单

序号	物品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 (型号)	生产日期	数量	形态及备注

当事人确认并签字： “以上内容我已阅，属实。”

当事人签名：\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_\_\_\_ 时 \_\_\_\_ 分

行政执法人员：\_\_\_\_\_ 执法证号：\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行政执法人员：\_\_\_\_\_ 执法证号：\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生态环境厅（局）

年 \_\_\_\_ 月 \_\_\_\_ 日

# 先行登记保存证据通知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有生态环境部门名称、文书名称和发文字号。
- (二) 有法律、法规、规章依据和法定事由。法律、法规、名称用全称。
- (三) 有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的方式、期限和地点。
- (四) 有生态环境部门印章和作出决定的日期。
- (五) 附有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物品清单，清单载有下列内容：
  - 1、标明物品名称、数量、型号、生产日期（批号）、生产单位等信息。
  - 2、有当事人现场负责人的确认意见，如“以上清单，物品与实物一致”，并签名、注明日期。
  - 3、有执法人员签名，并注明执法证号、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 采取先行登记保存措施的前提条件是“证据有可能灭失”或“证据以后难以取得”。不符合此情形之一的，不得采取先行登记保存措施。
- (二) 办理程序上应当经过生态环境部门负责人批准。情况紧急的，可以先采取登记保存措施，再报请机关负责人批准。
- (三) 对先行登记保存的物品，当场清点后详细填写物品名称、数量、型号、生产日期（批号）、生产单位等信息。可以采取拍照、录像或者其他方式记录现场情况。
- (四) 先行登记保存的证据应当在七日内依法处理，有关措施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三十三条。
- (五) 就地保存的，由当事人负责保存，在向当事人送达《先行登记保存证据通知书》时，在证据物品上加贴生态环境部门封条，说明有关情况及应遵守的义务；异地保存的，注明保存地点。
- (六) 本文书一份送达当事人（使用送达回证），一份随登记保存的证据备查，一份随卷归档（附送达回证）。

参考文书样式六

**×××生态环境厅（局）**  
**解除先行登记保存证据通知书**

\_\_\_\_\_环解登字（ ）号

（当事人名称或者姓名，与营业执照、居民身份证一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

地址：\_\_\_\_\_（与营业执照、居民身份证一致）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姓名）

我厅（局）于\_\_\_\_年\_\_月\_\_日向你（单位）作出了《先行登记保存证据通知书》（\_\_\_\_\_环登存字（ ）第 号），对（先行登记保存证据名称）进行了先行登记保存。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物品以（就地或者异地）\_\_\_\_\_方式，存放于\_\_\_\_\_（地点）\_\_\_\_\_。

现决定对（先行登记保存证据全部或部分）于\_\_\_\_年\_\_月\_\_日起予以解除先行登记保存措施。

附：解除先行登记保存证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生产单位	备注

以上清单，物品与实物一致。请确认：\_\_\_\_\_

被先行登记保存证据人：\_\_\_\_\_ 年 月 日

行政执法人员及执法证编号：\_\_\_\_\_、\_\_\_\_\_ 年 月 日

×××生态环境厅（局）（印章）

年 月 日

# 解除先行登记保存证据通知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有生态环境部门名称、文书名称和发文字号。
- (二) 有法律、法规、规章依据和法定事由。法律、法规、名称用全称。
- (三) 有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的方式、期限和地点。
- (四) 有生态环境部门印章和作出决定的日期。
- (五) 附有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物品清单，清单载有下列内容：
  - 1、标明物品名称、数量、型号、生产日期（批号）、生产单位等信息。
  - 2、有当事人现场负责人的确认意见，如“以上清单，物品与实物一致”，并签名、注明日期。
  - 3、有执法人员签名，并注明执法证号、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 采取先行登记保存证据措施的，应当根据《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在七个工作日内及时处理。违法事实不成立，或者违法事实成立但依法不应当查封、暂扣或者没收的，决定解除先行登记保存措施。
- (二) 超过 7 个工作日未作出处理决定的，先行登记保存措施自动解除。
- (三) 对解除先行登记保存的物品，当场清点后详细填写物品名称、规格、数量、生产日期（批号）、生产单位等信息。可以采取拍照、录像或者其他方式记录现场情况。
- (四) 本文书一份送达当事人（使用送达回证），一份随卷归档（附送达回证）。

现场照片（图片、影像资料）证据

照 片（图片、影像资料）

证明事项：	当事人/见证人签字确认
拍摄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拍摄地点：	
拍 摄 人：	
执法人员： 执法证号： 执法人员： 执法证号：	

# **现场照片（图片、影像资料）证据 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应注明拍摄人员、拍摄地点、拍摄日期，贴在案卷衬纸上或作专门存档保管。
- (二) 要说明照片（图片、影像资料）反映的问题。
- (三) 有执法人员签名、执法证号。
- (四) 有当事人或见证人确认意见、签字、盖章或压指印。

## **二、注意事项**

- (一) 执法人员在具体办案过程中，应根据实地情况与采证需要，选择适当的摄录方式进行摄录，力求现场照片（图片、影像资料）客观、真实地反映现场勘验情况。
- (二) 对无法提取原始载体或者提取原始载体有困难的物证，采取拍照、录像等方式复制的，应附有对该物证的保存地点、保存人姓名、调取时间、执法人员姓名、证明对象的说明，并由执法人员签字或者签章。

参考文书样式八

涉案行政执法视（音）频记录登记表

执法记录存储编码：\_\_\_\_\_

1	记录内容			
	证明事项			时间节点
	拍摄时间		拍摄地点	
2	记录内容			
	证明事项			时间节点
	拍摄时间		拍摄地点	
3	记录内容			
	证明事项			时间节点
	拍摄时间		拍摄地点	
4	记录内容			
	证明事项			时间节点
	拍摄时间		拍摄地点	
制作人	执法人员：	执法证号		
	执法人员：	执法证号		
制作方法				
备注				

参考文书样式九

**×××生态环境厅（局）**  
**行政处罚案件调查终结报告**

案件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非现场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投诉举报 <input type="checkbox"/> 媒体披露 <input type="checkbox"/> 上级交办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关部门移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立案时间	
案由				
当事人	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件号码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经营 者	
	地址/住址			
一、调查经过（概括交代案件由来，包括案件来源、立案时间和批准立案的机关；调查经过包括办案人员的组成、调查方式、调查时间等）：				

二、违法事实和主要证据：

三、调查结论和法律依据：

四、处理处罚建议：（结合法条和具体案件情况进行表述）

调查人：

年 月 日

五、调查机构意见：

调查机构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行政处罚案件调查终结报告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有案件调查的来源，包括案件来源、立案时间和案由等。
- (二) 有当事人的基本情况。
- (三) 有调查的过程，包括办案人员的组成、调查方式、调查的起止时间等。
- (四) 有当事人实施违法行为的具体事实，包括其从事违法行为的时间、地点、目的、手段、情节、违法所得、危害后果等。
- (五) 有支持所描述事实的相关证据，对收集的证据逐一列举，应当包含证据名称、提取（作出）时间、提供（作出）单位、证明 内容等。
- (六) 有违法行为违反的法律条款及内容。
- (七) 有适用裁量基准的内容。
- (八) 有处罚或不予处罚的法律依据。
- (九) 建议予以处罚的种类和罚款数额，或不予处罚的建议。
- (十) 两名以上（含两名）调查人员签名并注明日期（通过电子系统办理的依据具体系统规则处理）。
- (十一) 有调查机构意见，调查机构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 二、注意事项

本报告能够真实反映案发时间、地点、当事人、违法行为起因、过程、后果以及影响等内容。

## 参考文书样式十

**×××生态环境厅（局）**  
**销案审批表**

案件来源			原立案号			
案由						
当事人	姓名 (名称)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住址 (地址)			电话		
销案理由						
承办人员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承办机构分管负责人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承办机构负责人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行政机关负责人审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 销案审批表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一)准确填写案由、案件来源和原立案号。案由应写明案件反映的主要问题，在表述时应当加“涉嫌”二字，其书写形式为：涉嫌+具体违法行为+案。案件来源应注明检查发现、投诉举报、群众来信来访、新闻媒体披露、上级交办、有关部门移送等。

(二)有当事人基本情况。根据案件线索。当事人为法人或组织的，填单位名称、营业执照注册号、组织机构代码号、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等；当事人为公民的，填写姓名、公民身份证号码、行业职务等。其中，个人住址以户籍所在地为法定住址，有经常居住地的以经常居住地为其住址；单位地址为工商营业执照或民政等部门的登记材料上注明的地址。

(三)有销案理由。如立案后根据新情况发现不符合《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十九条规定的立案条件之一。

(四)有承办人建议撤销立案与否的意见、签名及日期。

(五)有承办机构分管负责人、承办机构负责人同意或不同意撤销立案的意见、签名及日期。

(六)有主管厅(局)长同意或不同意撤销立案的审批意见、签名(全称)及日期。

## 二、注意事项

(一)已经立案的，非经审批程序不得撤销立案。

(二)撤销立案的审批程序与立案审批程序相同，撤销条件为根据新情况发现不符合《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十九条规定的立案条件之一。

(三)本文书原件随卷归档。

参考文书样式十一

**×××生态环境厅（局）  
协助调查函**

\_\_\_\_\_环协调（ ）号

（协查单位名称）\_\_\_\_\_：

为调查\_\_\_\_\_的有关事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六条等有关规定，和《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特请贵单位予以协助调查：

请贵单位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将以下资料寄送到我单位：

我单位将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到贵单位处进行调查，请予以协助并提供以下资料：

---

---

---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单位地址：\_\_\_\_\_

×××生态环境厅（局）

年 月 日

受送达入（签名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 **协助调查函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适用范围**

- (一) 生态环境主管部外部文书。
- (二) 适用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需要其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其他行政机关协助调查的情况。

## **二、文书内容**

- (一)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名称、文书名称、文号。
- (二) 有准确的需要协助调查的其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其他行政机关名称。
- (三) 有具体的案件名称和协助调查的原因。
- (四) 有协助调查的法律依据。
- (五) 有协助调查的事项。
- (六) 有具体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 (七)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印章、作出决定的日期。

## **三、注意事项**

本文书原件随卷归档。

×××生态环境厅（局）  
协助调查结果告知函

\_\_\_\_\_环协调告（ ）号

你单位在办理\_\_\_\_\_一案中，因\_\_\_\_\_，请我单位协助调查，现已调查终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六条和《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将协助调查结果告知如下：

附件：（相关材料）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生态环境厅（局）（印章）

年 月 日

# **协助调查结果告知函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适用范围**

- (一)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外部文书。
- (二) 适用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向其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回复协助调查结果的情况。

## **二、文书内容**

- (一)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名称、文书名称、文号。
- (二) 有准确的要求协助调查的其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名称。
- (三) 有具体的案件名称和协助调查的原因。
- (四) 有协助调查的依据。
- (五) 有协助调查的具体结果。
- (六) 有具体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 (七)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印章、作出决定的日期。

## **三、注意事项**

本文书原件随卷归档。

### 参考文书样式十三

## ×××生态环境厅（局） 调查（询问）通知书

\_\_\_\_\_调（询）通字（ ）号

（当事人姓名或名称）\_\_\_\_\_：

因\_\_\_\_\_（案由），我厅（局）已予以审查立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五条第二款、《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二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你（单位）有义务如实回答本机关的询问，并协助本机关依法开展调查或检查，不得拒绝或者阻挠。

现通知你（单位）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到\_\_\_\_\_接受调查（询问），并携带以下资料：

#### 一、身份证明材料

1. 被调查（询问）人是自然人的，携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被调查（询问）人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携带单位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和身份证明，委托他人接受询问的，还应当携带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

二、其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生态环境厅（局）（印章）

年 月 日

本通知书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收到。

当事人签名或者盖章：\_\_\_\_\_联系电话：\_\_\_\_\_

# **调查（询问）通知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生态环境主管部外部文书，送达当事人。
- (二) 适用于通知当事人接受调查询问的事宜。

## **二、注意事项**

- (一)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名称、文书名称和文号。
- (二) 有当事人姓名或名称。
- (三) 有具体的案由。
- (四) 有具体的法律依据并注明当事人的相关义务。
- (五) 有通知接受调查（询问）的具体时间和地点。
- (六) 有要求当事人接受调查（询问）需要携带的材料。
- (七) 有相关联系信息，如联系人、电话、地址、邮编。
- (八)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印章、作出决定的日期。

参考文书样式十四

**×××生态环境厅（局）  
限期提供调查取证材料通知书**

\_\_\_\_\_调材通字（ ）号

（当事人姓名或名称）：

因 \_\_\_\_\_（案由），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五条第二款、《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二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请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

\_\_\_\_\_日内，向本机关提供以下材料，并在材料上签名或者盖章。逾期不提供或者拒绝提供相关材料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生态环境厅（局）（印章）

年   月   日

本通知书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收到。

当事人签名或者盖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限期提供调查取证材料通知书 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适用范围**

- (一)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外部文书，送达当事人。
- (二) 适用于调取证据材料通知的事宜。

## **二、文书内容**

- (一)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名称、文书名称和文号。
- (二) 有当事人姓名或名称。
- (三) 有具体的案由。
- (四) 有具体的法律依据。
- (五) 有调取证据的材料名称。
- (六) 有相关联系信息，如联系人、电话、地址、邮编。
- (七)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印章、作出决定的日期。

**×××生态环境厅（局）**  
**案件审查表**

案件名称				立案号			
案 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非现场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投诉举报 <input type="checkbox"/> 媒体披露 <input type="checkbox"/> 上级交办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关部门移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当事 人	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件号码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经营者		
	地址/住址						
简要案情及处理 处罚建议							
审查内容	本机关是否有管辖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违法事实是否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证据是否合法充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调查取证是否符合法定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超过行政处罚追责期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适用法律、法规、规章是否准确，裁量基准运用是否适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案件审查人 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案件审查机构 负责人意见	(注：若无独立的案件审查机构，建议删除此项)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 案件审查表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内部文书。
- (二) 用于案件调查终结后的审查。
- (三) 有案件名称、立案号。
- (四) 有案源信息。如现场检查、非现场检查、投诉举报、媒体披露、上级交办、有关部门移送等途径。
- (五) 有当事人信息。当事人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写明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住址（与营业执照一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当事人为自然人的，写明自然人姓名、身份证件号码、地址（与实际生产地址一致）；当事人为个体工商户的，有字号的，写明字号名称、经营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经营者，无字号的，写明经营者、经营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六) 有简要案情及处理处罚建议，包括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等简要情况；拟作出处理处罚的具体内容、理由和法律依据。
- (七) 有案件审查内容，对各项审查内容逐一明确结论。
- (八) 有案件审查人意见、签名及日期。审查意见应当明确同意或退回补充调查、重新取证。

## 二、注意事项

- (一) 本文书为案件审查而专门设计。填写的内容应当准确、清楚。
- (二) 被审查案件的调查人员不得作为该案的审查人员。

参考文书样式十六

**×××生态环境厅（局）  
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

\_\_\_\_环罚告（ ）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现将本机关拟作出的行政处罚的事实、理由、依据及处罚内容告知如下：

（违法事实和证据）我厅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_\_\_\_\_环境违法行为。以

上事实有\_\_\_\_\_等证据为凭。

（处罚理由和依据）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_\_\_\_\_的规定，依据\_\_\_\_\_的规定进行处罚。参照《河北省生态环境厅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裁量标准》的规定，\_\_\_\_\_（自由裁量相关情节描述），综合考虑上述情节，我厅拟对你单位作出如下行政处罚：

\_\_\_\_\_。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你（单位）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如不服上述拟处罚内容及事实、理由、依据，可在收到本告知书后，向本机关提出陈述和申辩，本机关将在你收到本告知书次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你（单位）若对告知的处罚内容及事实、理由、依据等不服，有权在本机关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前进行陈述和申辩。如果充分认可本机关告知的处罚内容及事实、理由和依据，你（单位）有权放弃陈述和申辩权利，填写《放弃权利申请书》。在期限内未进行陈述和申辩的，将被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权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三条、六十四条第一项的规定，拟对你（单位）作出\_\_\_\_\_的行政处罚，符合听证条件，你（单位）有要求听证的权利。如要求举行听证，请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个工作日内，提出举行听证的要求，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此权利。

单位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生态环境厅（局）

年 月 日

# 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有相应文号和当事人单位名称（或者个人姓名）。
- (二) 有认定违法行为的事实、理由和依据。主要包括：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后果及证据，其违反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条、款、项内容；有说理性内容。
- (三) 有拟作出行政处罚的法律、法规、规章依据和拟作出行政处罚的种类、数额、期限等处罚内容。
- (四) 应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的权利及陈述、申辩的时间、地点。符合听证条件的，应告知当事人有要求听证的权利和期限。
- (五) 有行政执法机关的联系人（案件承办人）、电话、地址、邮编等。
- (六) 有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印章及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 行政处罚事先告知是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必须履行的一项法定程序，如果行政机关下达行政处罚决定前没有履行告知义务，则属于违反法定程序，其行政处罚无效。
- (二) 告知之前必须填写《案件内部审批表》报行政执法机关负责人批准。
- (三) 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告知，并有当事人签字的《送达回证》。
- (四)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当事人，一份随卷。

## 参考文书样式十七

# ×××生态环境厅（局） 不予行政处罚告知书

\_\_\_\_\_不罚告（ ）号

（当事人名称或姓名）：

本机关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_\_\_\_\_（案由）\_\_\_\_\_立案调查。

经调查，你（单位）\_\_\_\_\_（陈述违法事实。）

\_\_\_\_\_。  
以上事实有\_\_\_\_\_（《现场检查（勘验）笔录》、《询问笔录》……）等证据证实。上述行为违反了\_\_\_\_\_（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的规定，根据你（单位）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社会危害程度和相关证据，按照\_\_\_\_\_（行政处罚裁量标准），你（单位）的违法行为为\_\_\_\_\_（轻微情形）。根据\_\_\_\_\_（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的规定，本机关拟对你（单位）不予作出行政处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和《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你（单位）如对该处罚意见有异议，可在接到本告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厅（局）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提出陈述和申辩，视为你（单位）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单位地址：\_\_\_\_\_

×××生态环境厅（局）

年 月 日

# 不予行政处罚告知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有相应文号和当事人单位名称(或者个人姓名)。
- (二) 有认定违法行为的事实、理由和依据。主要包括: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后果及证据,其违反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条、款、项内容;有说理性内容。
- (三) 有拟作出不予行政处罚的依据。
- (四) 应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的权利及陈述、申辩的时间、地点。
- (五) 有行政执法机关的联系人(案件承办人)、电话、地址、邮编等。
- (六) 有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印章及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 行政处罚事先告知是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必须履行的一项法定程序,如果行政机关下达行政处罚决定前没有履行告知义务,则属于违反法定程序,其行政处罚无效。
- (二) 告知之前必须填写《案件内部审批表》报行政执法机关负责人批准。
- (三) 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告知,并有当事人签字的《送达回证》。
- (四)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当事人,一份随卷。

## 履行/放弃权利申请书

(行政机关名称) \_\_\_\_\_:

贵单位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_\_\_\_\_罚告( )号)收悉,已告知了拟作出的行政处罚的事实、理由、依据及处罚内容,并告知了我(单位)依法享有的相关权利事项。

我(单位)现自愿提出如下申请:

例: 1.申请履行陈述、申辩权利。

2.已确认无异议,放弃陈述、申辩权利,申请立即作出行政处罚。

申请人(签名):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参考文书样式十九

×××生态环境厅（局）

陈述（申辩）笔录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至\_\_\_\_\_时\_\_\_\_\_分

地点：\_\_\_\_\_

陈述（申辩）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

工作单位：\_\_\_\_\_电话：\_\_\_\_\_

住址：\_\_\_\_\_邮编：\_\_\_\_\_

与本案关系：\_\_\_\_\_

记录人：\_\_\_\_\_工作单位：\_\_\_\_\_

陈述（申辩）的目的：\_\_\_\_\_

陈述（申辩）的事实和理由：\_\_\_\_\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陈述（申辩）人签名：\_\_\_\_\_ 记录人签名：\_\_\_\_\_

第\_\_\_\_\_页共\_\_\_\_\_页

## 陈述（申辩）笔录（续页）

陈述（申辩）人签名：\_\_\_\_\_

记录人签名：\_\_\_\_\_

第\_页共\_页

## 陈述(申辩)笔录(尾页)

陈述（申辩）人确认及签字： “上述内容我已阅，记录属实。”

陈述（申辩）人签名：\_\_\_\_\_ 记录人签名：\_\_\_\_\_

第 页 共 页

# **陈述（申辩）笔录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有进行陈述（申辩）的案件名称及案号。
- (二) 有进行陈述（申辩）的起止时间、地点、方式。
- (三) 正确填写陈述（申辩）人员的基本情况。
- (四) 陈述（申辩）笔录正文部分，应当清晰记录当事人对案件涉及的事实、证据等进行陈述、申辩的内容。
- (五) 陈述（申辩）完毕，应将笔录交给陈述（申辩）人和其他人员审核确认，并注明“上述内容我已阅，记录属实”的字样及签名。
- (六) 笔录的记录有修改的，应由当事人、委托代理人等在各自修改处压指印。
- (七) 有陈述（申辩）人、记录人签名及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 陈述（申辩）记录要简练真实，抓住重点，涉及认定事实和定性等关键问题，力求记录原话。对当事人提出的主要观点、主要证据，要重点记录，表述清晰。
- (二) 当事人在陈述（申辩）时提供了书面发言材料和书面陈述申辩材料的，应附在陈述（申辩）笔录之后。

## 参考文书样式二十

# ×××生态环境厅（局） 行政处罚听证通知书

\_\_\_\_\_环听通（ ）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

地址/住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四条的规定，并应你（单位）的听证要求，本机关决定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在\_\_\_\_\_，就\_\_\_\_\_一案举行行政处罚听证会。经本机关负责人指定，本次听证会由\_\_\_\_\_担任主持人，\_\_\_\_\_担任听证员，\_\_\_\_\_担任记录人。

如果你单位认为听证主持人、记录人与本案有直接利害关系的，有权申请回避。申请听证主持人、记录人回避的，可在\_\_\_\_年\_\_月\_\_日前向本机关提出书面申请并说明理由。

申请延期举行听证会的，可在\_\_\_\_年\_\_月\_\_日前向本机关提出书面申请并说明理由。

请你（单位）凭本通知准时参加，也可委托一至二人代理，并明确代理权限。

在参加听证前，请你（单位）做好以下准备：

- 1.携带身份证明和有关证据材料；
- 2.通知有关证人出席作证，并事先告知本机关联系人；
- 3.如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须提交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4.如申请主持人回避，须及时告知本机关并说明理由。

届时若无故缺席，视为放弃听证。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生态环境厅（局）

年 月 日

本通知书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收到。

当事人签名或者盖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听证通知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有相应的文号和被告知的听证申请人名称或者姓名。
- (二) 告知举行听证的时间、地点、方式。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或者个人隐私的听证，不公开举行。
- (三) 告知听证主持人、记录人的姓名、部门、职务等基本情况。
- (四) 告知当事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参加听证，有对听证主持人、记录人申请回避的权利，以及参加听证应当注意的事项。
- (五) 有听证机关联系人、电话、地址和邮政编码。
- (六) 有组织听证的行政执法机关的印章及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 应在听证的 7 日前，通知当事人举行听证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 (二) 当事人因特殊原因事先对听证时间提出延期申请，理由正当的，行政执法机关应当予以采纳。
- (三)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听证申请人，一份随卷。
- (四) 本文书为听证公用文书，适用于环境行政处罚、许可等。

参考文书样式二十一

**×××生态环境厅（局）  
不予受理听证通知书**

\_\_\_\_\_不受听通字（ ）号

（当事人姓名或名称）：

你（单位）因 \_\_\_\_\_（案由）\_\_\_\_\_一案，提出听证申请，经审查，本机关认为：\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四条的规定，决定不予受理。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生态环境厅（局）

年 月 日

本通知书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收到。

当事人签名或者盖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参考文书样式二十二

# ×××生态环境厅（局） 听证笔录

案由：\_\_\_\_\_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时\_\_\_\_分

地点：\_\_\_\_\_ 听证方式：\_\_\_\_\_

听证主持人：\_\_\_\_\_ 工作单位及职务：\_\_\_\_\_

听证记录人：\_\_\_\_\_ 工作单位及职务：\_\_\_\_\_

案件调查人：\_\_\_\_\_ 执法证号：\_\_\_\_\_

\_\_\_\_\_ 执法证号：\_\_\_\_\_

当事人：\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住址）：\_\_\_\_\_

委托代理人（一）：\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工作单位：\_\_\_\_\_ 电话：\_\_\_\_\_

委托代理人（二）：\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工作单位：\_\_\_\_\_ 电话：\_\_\_\_\_

证人：\_\_\_\_\_

其他人员：\_\_\_\_\_

听证主持人：现在宣布听证纪律：

（一）全体参加听证人员要服从听证主持人的指挥，未经听证主持人允许不得发言、提问；

（二）未经听证主持人允许不得录音、录像和拍照；

（三）听证参加人未经听证主持人允许不得退场；

（四）不得大声喧哗，不得进行其他妨碍听证秩序的活动。

当事人（委托代理人）和办案人员均已到场。现在宣布听证会开始进行。

我们今天组织的这次听证会是因\_\_\_\_\_申请而举行的。本次听证的主持人是\_\_\_\_\_，听证员是\_\_\_\_\_，记录员是\_\_\_\_\_。

当事人（委托代理人）请注意，当事人在听证过程中享有以下权利：

当事人签名：\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_\_\_\_\_

听证主持人签名：\_\_\_\_\_ 案件调查人签名：\_\_\_\_\_、\_\_\_\_\_

听证员签名：\_\_\_\_\_ 记录人签名：\_\_\_\_\_

- (一) 有权放弃听证;
- (二) 有权申请听证主持人、听证员、记录员回避;
- (三) 有权当场提出证明自己主张的证据;
- (四) 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
- (五) 经听证主持人允许, 可以对相关证据进行质证;
- (六) 经听证主持人允许, 可以向到场的证人、鉴定人、勘验人发问;
- (七) 权对听证笔录进行审核, 认为无误后签名或者盖章。

当事人在听证中的主要义务是:

- (一) 遵守听证纪律;
- (二) 如实回答听证主持人的询问;
- (三) 在审核无误的听证笔录上签字或者盖章。

当事人申请听证主持人、听证员、记录员回避的条件是:

- (一) 是本案当事人或者当事人、委托代理人的近亲属;
- (二) 与本案有利害关系;
- (三) 与本案当事人有其他关系, 可能影响对案件公正处理的。

根据这些条件, 请问当事人(委托代理人)申请回避吗?

当事人(委托代理人): \_\_\_\_\_  
\_\_\_\_\_。

## 一、听证请求。

---

---

---

---

---

---

---

---

---

---

---

---

---

---

---

---

---

---

当 事 人 签 名: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 \_\_\_\_\_, \_\_\_\_\_

听证主持人签名: \_\_\_\_\_ 案件调查人签名: \_\_\_\_\_, \_\_\_\_\_

听 证 员 签 名: \_\_\_\_\_ 记 录 人 签 名: \_\_\_\_\_

第 \_\_\_\_ 页 共 \_\_\_\_ 页

## 听证笔录（续页）

### 二、事实、证据和使用行政处罚的听证程序建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当事人陈述、申辩、质证意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当事 人 签 名：\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_\_\_\_\_

听证主持人签名：\_\_\_\_\_ 案件调查人签名：\_\_\_\_\_、\_\_\_\_\_

听 证 员 签 名：\_\_\_\_\_ 记 录 人 签 名：\_\_\_\_\_

第 \_\_\_\_ 页 共 \_\_\_\_ 页

## 听证笔录（尾页）

### 四、其他内容。

当事人确认笔录并签名：“上述内容我已阅，记录属实。” \_\_\_\_\_

委托代理人确认笔录及签名：“上述内容我已阅，记录属实。” \_\_\_\_\_、\_\_\_\_\_

其他参加人确认笔录并签名：“上述内容我已阅，记录属实。” \_\_\_\_\_

案件调查人确认笔录并签名：“上述内容我已阅，记录属实。” \_\_\_\_\_、\_\_\_\_\_

听证主持人：\_\_\_\_\_

听证员：\_\_\_\_\_

记录人：\_\_\_\_\_

第 页 共 页

# 听证笔录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有举行听证的案件名称及案号。
- (二) 有举行听证的起止时间、地点、方式。
- (三) 正确填写参加听证人员的基本情况。
- (四) 听证笔录正文部分，应当清晰记录。主要包括：
  1. 举行听证的内容和目的。
  2. 介绍和核实听证参加人的姓名和身份。
  3. 告知当事人、委托代理人和其他听证参加人依法享有的权利；宣布听证的纪律。
  4. 案件调查人员陈述当事人违法的事实、证据和处罚依据及处罚建议。
  5. 当事人对案件涉及的事实、证据等进行陈述、申辩的内容。
  6. 案件调查人员和当事人双方质证、辩论的内容和证据。
  7. 当事人的最后陈述意见。
- (五) 听证完毕，应将笔录逐一交给当事人、委托代理人和其他人员审核确认，并注明“上述听证笔录内容已阅，记录属实”的字样及签名。
- (六) 听证笔录的记录有修改的，应由当事人、委托代理人等在各自修改处压指印。
- (七) 有听证主持人、记录人签名及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 听证记录要简练真实，抓住重点，涉及认定事实和定性等关键问题，力求记录原话。对当事人提出的主要观点、主要证据，要重点记录，表述清晰。
- (二) 质证情况是听证笔录的重点，要记录准确，经过质证的证据要在笔录中记明。对听证会上出示的证据，应制作证据目录，附在听证笔录之后。
- (三) 案件调查人员和当事人在听证会上提供了书面发言材料和书面陈述申辩材料的，应附在听证笔录之后。

## 参考文书样式二十三

# ×××生态环境厅（局） 听证报告

案由：\_\_\_\_\_

听证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时\_\_\_\_分

听证地点：\_\_\_\_\_ 听证方式：\_\_\_\_\_公开/不公开

听证主持人：\_\_\_\_\_ 听证员：\_\_\_\_\_ 记录人：\_\_\_\_\_

当事人：\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案件调查人：\_\_\_\_\_、\_\_\_\_\_ 工作单位：\_\_\_\_\_

听证案件基本情况：\_\_\_\_\_

当事人申辩质证的主要内容：\_\_\_\_\_

争论焦点问题：\_\_\_\_\_

听证主持人意见和建议：\_\_\_\_\_

听证主持人签名：\_\_\_\_\_ 听证员签名：\_\_\_\_\_

年   月   日

# **听证报告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有举行听证的案件名称及案号。
  - (二)载明听证时间、地点、听证方式以及听证主持人、记录人、听证申请人及其委托代理人等的基本情况。
  - (三)有案件承办人的姓名及其工作单位。
  - (四)载明听证会的基本情况。
  - (五)简明扼要、客观公正介绍案件基本情况。载明案件调查人对案件事实认定、相关证据、理由以及处理意见；当事人或委托代理人陈述申辩的理由和要求。
  - (六)听证主持人综合听证双方意见，确认案件事实是否清楚、证据是否确凿、程序是否合法，适用法律是否正确，并明确提出处理意见。
  - (七)听证主持人、记录人签名及日期。
- ## **二、注意事项**
- (一)听证会结束后，听证主持人依据听证情况，制作《听证报告》并提出处理意见，连同《听证笔录》报本机关负责人审查。
  - (二)将《听证笔录》附在《听证报告》后供备查。

## 参考文书样式二十四

**×××生态环境厅（局）**  
**陈述申辩、听证复核意见书**

案由				案号		
复核类别	(陈述申辩听证)		承办人			
当事人	姓名 (名称)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住址 (地址)			电话		
原处理意见	(陈述申辩或听证前拟作出的处理意见，应当与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等文书中的处理意见一致)					
当事人提出的事 实理由依据						
是否需要变更拟处罚内容	(是) (否)	变更属性	(执法主体错误 (适用法律错误 (具有减轻情形 (证据不足 (程序违法 (具有从轻情节 (事实不清 (具有从重情节 (其它：)			
承办人意见	(明确当事人提出的事 实、理由和依据是否采纳，提出复核后处理意见)  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办机构分管负责人意见						
承办机构负责人意见						
行政机关负责人意见						

# 复核意见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适用范围

- (一)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内部文书。
- (二) 适用于行政处罚陈述申辩复核的事宜。

## 二、文书内容

- (一)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名称、文书名称。
- (二) 有案由。
- (三) 有当事人信息。当事人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写明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住址（与营业执照一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当事人为自然人的，写明自然人姓名、身份证件号码、地址（与实际生产地址一致）；当事人为个体工商户的，有字号的，写明字号名称、经营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经营者，无字号的，写明经营者、经营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四) 有拟行政处罚意见信息。
- (五) 有陈述申辩信息。
- (六) 有复核意见，有采纳和不采纳的理由。

## 三、注意事项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五条第一款规定：“当事人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行政机关必须充分听取当事人的意见，对当事人提出的事 实、理由和证据，应当进行复核；当事人提出的事实、理由或者证据成立的，行政机关应当采纳”。陈述申辩复核的形式有多样，本文书只是其中一种复核形式，可选择参考使用。
- (二) 行政机关不得因当事人陈述、申辩而给予更重的处罚。
- (三) 本文书原件随卷归档。

## 参考文书样式二十五

## 行政处罚法制审核意见表

案件名称					
承办机构					
送审人员		送审时间			
法制审核 内容	行政执法主体是否合法	是		否	
	行政执法人员是否具备执法资格	是		否	
	是否超越本机关法定权限	是		否	
	案件事实是否清楚	是		否	
	证据是否合法充分	是		否	
	适用法律、法规、规章是否准确	是		否	
	适用裁量基准是否适当	是		否	
	行政执法程序是否合法	是		否	
	行政执法文书是否完备、规范	是		否	
	违法行为是否涉嫌犯罪需要移送司法机关	是		否	
是否发现其他违法内容	是		否		
法制审核 人员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法制审核 机构负责 人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退卷确认 签字					

# 法制审核表制作方法及注意事项

## 一、适用范围

(一)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内部文书。

(二) 用于案件法制审核的事项。

## 二、文书内容

(一) 有案件名称。例：“当事人+超标排放污染物案”。

(二) 有送审时间。

(三) 审核内容包括行政执法主体是否合法，是否超越执法机关法定权限；行政执法人员是否具备执法资格；行政执法程序是否合法；案件事实是否清楚，证据是否合法充分；适用法律、法规、规章是否准确，裁量基准运用是否适当；行政执法文书是否完备、规范；违法行为是否涉嫌犯罪、需要移送司法机关。

(四) 有审核结果。对上述各项审核内容逐一明确审核结论，如总体结论选择“是”，不再填写具体问题，但可以提出改进建议；如总体结论选择“否”，必须写明存在的具体问题，提出改进建议。

(五) 有法制审核人审核意见。按情形明确法制审核意见。

(六) 有法制机构负责人意见。根据各地法制审核制度规定填写，如需要法制机构审核意见的，由法制机构负责人填写同意或不同意的审批意见、签名及日期；如不需要法制机构审核意见的，该栏可以删除。

## 三、注意事项

(一) 本文书为案件法制审核而专门设计。填写的内容应当准确、清楚，审核意见应当明确。

(二) 符合《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九条第一款规定情形的案件应当进行法制审核：1. 涉及重大公共利益的；2. 直接关系当事人或者第三人重大权益，经过听证程序的；3. 案件情况疑难复杂、涉及多个法律关系的；4. 法律、法规规定应当进行法制审核的其他情形。

设区的市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对应当进行法制审核的案件范围作出具体规定的，从其规定。

(三) 从事法制审核的人员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资格。

(四) 本文书不一定要求法制机构负责人签署意见，各地视情况执行。

## 参考文书样式二十六

×××生态环境厅（局）  
案件集体讨论笔录

案件名称: \_\_\_\_\_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地 点: \_\_\_\_\_

主持人: \_\_\_\_\_ 职务: \_\_\_\_\_ 记录人: \_\_\_\_\_ 职务: \_\_\_\_\_

参加人员及职务: \_\_\_\_\_

列席人员：\_\_\_\_\_

案件承办人汇报案件情况：\_\_\_\_\_

各参加讨论人员意见和理由：（1.参加人员一，2.参加人员二，3.参加人员三……）

集体讨论决定：

参加人员签名：\_\_\_\_\_

记录人签名：\_\_\_\_\_

列席人员：\_\_\_\_\_

年 月 日

# 案件集体讨论笔录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有案件集体讨论的案件名称、案号和讨论的时间、地点。
- (二)有集体讨论的原因，写明集体讨论的案件反映的主要问题。
- (三)有主持人、记录人、出席人、列席人的姓名及职务。
- (四)有承办人员汇报案件情况及采集的主要证据，应汇报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后果等；案件涉及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承办人阐述的意见和理由。
- (五)有陈述申辩（听证）及复核的情况。举行听证的案件，听证主持人应汇报听证情况、听证各方的意见和理由，听证主持人的意见和理由。
- (六)有参加讨论人员的主要意见和理由。
- (七)有结论性意见。
- (八)有出席人员签名。

## 二、注意事项

- (一)对情节复杂或者重大违法行为给予行政处罚的，作出处罚决定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应当集体讨论决定。

符合《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五十二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属于情节复杂或者重大违法行为给予行政处罚的案件：1. 情况疑难复杂、涉及多个法律关系的；2. 拟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数额五十万元以上的；3. 拟吊销许可证件、一定时期内不得申请行政许可的；4. 拟责令停产整治、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禁止从业的；5.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认为应当提交集体讨论的其他案件。

设区的市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对应当进行集体讨论的案件范围作出具体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 讨论内容应当针对案件事实是否调查清楚, 证据是否确凿、充分, 定性是否准确, 当事人主体地位是否适格, 应处理的单位和个人有否遗漏, 适用法律法规是否正确, 处罚宽严是否得当, 办案程序是否合法等。

(三) 讨论记录应当详细记载讨论过程中每个人发言的主要内容。

(四) 针对讨论的问题应当有结论性意见。

(五) 出席人员签名。凡参加会议人员均要亲自签名, 确保讨论记录的真实性。

## 参考文书样式二十七

**×××生态环境厅（局）**  
**行政处罚决定审批表**

案由				案源			
当事 人	姓名 (名称)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证件名 称		证件号码				
	住址 (地址)			电话			
简要案情 及建议作 出行政处 罚的理由 依据和内 容							
陈述申辩 及听证情 况							
承 办 人 意 见	签名：_____，_____ 年 月 日						
承办机构 分管负责 人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承办机构 负责人 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行政机 关负责 人审批 意 见	签名： 年 月 日						

## 参考文书样式二十八

# ×××生态环境厅（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环罚决( )号

当事人：对个人的处罚，填写姓名；对单位的处罚，填写单位名称

证件号码：对个人的处罚，填写身份证号；对单位的处罚，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对个人的处罚，填写住址信息；对单位的处罚，填写地址等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本机关于 年 月 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存在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现已查明，你（单位）（陈述违法事实。载明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构成要件、危害后果等内容）。

本机关认为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法》第×条第×款第×项“……”的规定。有关事实有（列举证据形式，阐述证据所要证明的内容）等证据证明。本机关已告知你（单位）有权进行陈述、申辩和申请听证，你（单位）在法定时限内未行使相关权利。/本机关已告知你（单位）有权进行陈述、申辩和申请听证，你（单位）在法定时限内进行了听证，我厅部分采纳听证意见。（阐述陈述、申辩和听证意见及采纳或不采纳的理由；如有从轻或减轻处罚等情形的，应进行描述并阐述理由）

现依据《××法》第×条第×款第×项和××（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的规定，（自由裁量取值依据的相关事实），综合考虑上述情节，责令你单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并对你（单位）作出如下行政处罚：

×××。（其中为罚款处罚的，罚款数额应大写）

限你（单位）自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 15 日内，将罚款缴至指定银行和账号。逾期不缴纳罚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 3%加处罚款。

收款银行：××银行××营业部 户名：河北省财政厅

账号：××××××××××

你（单位）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不停止行政处罚决定的执行。

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罚没许可证编号：

×××生态环境厅（局）  
年 月 日

# 行政处罚决定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文头有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行政机关名称和相应的文号。
- (二) 有当事人的基本情况。
- (三) 陈述案件事实部分，应载明查明的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构成要件、危害后果等内容；对违法行为定性时，要指出其所违反的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并准确完整引用到条、款、项、目的具体规定。
- (四) 实施行政处罚适用的法律、法规、规章依据名称要用全称，并准确引用到条、款、项、目，以及行政处罚的种类、数额或者期限。
- (五) 有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 (六) 采集和使用的证据应合法、有效。常见的证据主要有现场检查笔录、调查询问笔录、身份证明、营业执照、现场照片、销售单据、抽样检验结论等书证物证。
- (七) 应准确告知当事人不服行政处罚决定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以及受理机关的具体名称和期限。
- (八) 有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机关落款、日期和印章。
- (九) 行政处罚决定书应有说理性内容，说明事理、情理和法理。主要包括：
  1. 对违法行为的构成要件、因果关系和违法事实的认定过程等陈述清楚；
  2. 阐述证据形式和证据所要证明的内容；
  3. 适用法律依据时应当完整地引用定性依据和处罚依据；
  4. 对当事人陈述申辩理由、证据或听证的过程、结论和行政机关是否采纳意见的理由、依据，应当详细阐述，当事人放弃陈述申辩或听证的也应予以说明；
  5. 作出从重、从轻、减轻或其他有裁量幅度的行政处罚的，应当在行政处罚决定书中说明法定理由和依据。

## 二、注意事项

- (一) 事实和证据部分，填写时必须以违法行为的构成要件即违法主体、客体、主观方面为指导，抓住案件发生时间、地点、人物、手段、经过和结果等事实要素，阐明整个违法事实情况。
- (二) 行政处罚决定一经作出，任何人不得擅自变更或者撤销。
- (三) 行政处罚决定作出后，应在法定期限内以法定方式送达当事人，并提取送达回证。

## 参考文书样式二十九

# ×××生态环境厅（局） 不予行政处罚决定书

\_\_\_\_\_环不罚决（ ）号

当事人：对个人的处罚，填写姓名；对单位的处罚，填写单位名称

证件号码：对个人的处罚，填写身份证号；对单位的处罚，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对个人的处罚，填写住址信息；对单位的处罚，填写地址等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本机关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_\_\_\_\_

\_\_\_\_\_的行为予以立案调查。现已查明，你（单位）\_\_\_\_\_（陈述违法事实。载明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构成要件、危害后果等内容）。本机关认为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法》第×条第×款第×项“……”的规定。

有关事实有\_\_\_\_\_（列举证据形式，阐述证据所要证明的内容）等证据证明。

鉴于你（单位）（不予行政处罚的理由），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三条、第五十七条）和《××法》第×条第×款第×项和××（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的规定，本机关已告知你（单位）有权进行陈述、申辩和申请听证，你（单位）在法定时限内未行使相关权利。/本机关已告知你（单位）有权进行陈述、申辩和申请听证，你（单位）在法定时限内进行了听证，我厅部分采纳听证意见。（阐述陈述、申辩和听证意见及采纳或不采纳的理由；如有从轻或减轻处罚等情形的，应进行描述并阐述理由）决定对你（单位）不予行政处罚。

你（单位）如不服本决定，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如法律规定的申请期限超过 60 日的，应按法律规定的期限确定）向\_\_\_\_\_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 6 个月内（如法律有特别规定的，应按法律规定的期限确定）直接向\_\_\_\_\_（××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对你（单位）进行教育，具体内容如下：

- 1.
- 2.\_\_\_\_\_
- 3.\_\_\_\_\_

×××生态环境厅（局）

年 月 日

# 行政处罚决定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文头有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行政机关名称和相应的文号。
- (二) 有当事人的基本情况。
- (三) 陈述案件事实部分，应载明查明的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构成要件、危害后果等内容；对违法行为不予处罚时，要指出所依据的规定名称，并准确完整引用到条、款、项、目的具体规定。
- (四) 采集和使用的证据应合法、有效。常见的证据主要有现场检查笔录、调查询问笔录、身份证明、营业执照、现场照片、销售单据、抽样检验结论等书证物证。
- (五) 应准确告知当事人不服行政处罚决定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以及受理机关的具体名称和期限。
- (六) 有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机关落款、日期和印章。
- (七) 不予行政处罚决定书应有说理性内容，说明事理、情理和法理。主要包括：
  - 1. 对违法行为的构成要件、因果关系和违法事实的认定过程等陈述清楚；
  - 2. 阐述证据形式和证据所要证明的内容；
  - 3. 适用法律依据时应当完整地引用定性依据和处罚依据；
  - 4. 作出不予处罚决定的，应当在行政处罚决定书中说明法定理由和依据。

## 二、注意事项

- (一) 事实和证据部分，填写时必须以违法行为的构成要件即违法主体、客体、主观方面为指导，抓住案件发生时间、地点、人物、手段、经过和结果等事实要素，阐明整个违法事实情况。
- (二) 行政处罚决定一经作出，任何人不得擅自变更或者撤销。
- (三) 行政处罚决定作出后，应在法定期限内以法定方式送达当事人，并提取送达回证。

## 参考文书样式三十

**×××生态环境厅（局）  
送 达 回 证**

送达文书名称及文号	
受送达人	
送达日期	
送达地点	
送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送达 <input type="checkbox"/> 留置送达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送达 <input type="checkbox"/> 邮递送达 <input type="checkbox"/> 公告送达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送达
收件人签名（或盖章） 及收件日期	(与受送达人的关系： )  年   月   日
送达人（两人签字）	年   月   日
送达机关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是否拒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提示：**送达方式和期限参照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执行。送达方式为直接送达的，应由被送达入签收，被送达入不在时可参照民事诉讼法规定由其他人员签收，但应注明与被送达人的关系；委托送达的，应记录委托原因，并由受送达入签收；被送达入或他的同住成年家属拒绝签收的，可留置送达，但应邀请见证人签字证明，或用音像记录方式记录送达过程，并在备注栏注明情况；邮寄送达的，应进行登记并索要回执；公告送达的，应注明原因和公告时间、范围、形式及载体，并将公告载体作附件存档。当事人同意并签订确认书的，行政机关可以采用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将行政处罚决定书等送达当事人。

# 送达回证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有送达文书的名称和相应的文号。
- (二) 有受送达名称或姓名。受送达人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使用全称；受送达名称或姓名，应与案件当事人一致。
- (三) 有送达日期和送达地点。
- (四) 注明送达方式。委托送达、留置送达的应在备注中注明；公告送达应将公告文书归档入卷；邮寄送达的可以将挂号信回执粘贴于备注中。
- (五) 收件人签名或盖章并注明收件日期。收件人是当事人以外的其他人代收的，应注明与受送达人的关系。受送达拒收的，送达人应在备注栏注明拒收的理由，并请见证人签名或盖章。
- (六) 送达人签名。

## 二、注意事项

- (一) 由代收人签收的，应在签收栏或备注栏内注明白代收人与受送达人的关系。
- (二) 可以当场认定违法排放污染物的，应当在现场调查时向排污者送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立即停止违法排放污染物行为。
- (三) 需要通过环境监测认定违法排放污染物的，应当在取得环境监测报告后3个工作日内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立即停止违法排放污染物行为。
- (四) 其他行政处罚文书7日内送达。

延期（分期）缴纳罚款审批表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及有关罚款的内容	
被处罚人请求延期（分期）缴纳罚款理由	
被处罚人请求延期（分期）缴纳罚款期限	
承办机构分管负责人意见	
承办机构负责人意见	
行政机关负责人审批意见	
备注	

附：被处罚人（单位）延期（分期）缴纳罚款申请书

## 参考文书样式三十二

# ×××生态环境厅（局） 准予分期（延期）缴纳罚款通知书

\_\_\_\_\_罚分（延）缴通（ ）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

地址/住址：

本机关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送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对你（单位）作出了罚款（大写）\_\_\_\_\_元的行政处罚决定，现根据你（单位）的申请，本机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六条的规定，准予你（单位）：

延期缴纳罚款，延长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分期缴纳罚款，第\_\_\_\_期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前，缴纳罚款（大写）

\_\_\_\_\_元；第\_\_\_\_期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前，缴纳罚款（大写）\_\_\_\_\_元。

逾期缴纳罚款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

代收机构以本通知书为依据，办理收款手续。

×××生态环境厅（局）

年   月   日

# 同意分期（延期）缴纳罚款通知书 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有生态环境部门名称、文书名称和发文字号。
- (二) 有当事人名称或姓名、地址。当事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填写名称和地址（与营业执照一致）、营业执照注册号、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和职务；当事人为公民或者个体工商户、个人合伙的，填写姓名（营业执照中有经营字号的应注明登记字号）和地址（与居民身份证、营业执照一致）。
- (三) 有作出罚款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基本信息。如“ 年 月 日《行政处罚决定书》（××（ ）×号），对你（单位）罚款 元（大写） ”。
- (四) 有当事人的申请信息，如“你（单位）于年 月日申请（分期或者延期缴纳罚款）”。
- (五) 有同意分期或延期的依据。如《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六条。
- (六) 有分期或者延期的具体期限信息。同意延期缴纳的，写明缴纳的最后期限；同意分期缴纳的，写明期次、每期金额和每期期限。
- (七) 告知逾期缴纳罚款的法律后果。
- (八) 有生态环境部门印章、作出决定的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 同意延期或者分期缴纳罚款的审批条件是“确有经济困难”。
- (二) 行政处罚决定书确定的缴纳期限届满后提出申请的，不予批准。
- (三) 本文书一份送达当事人（使用送达回证），一份送达罚款收缴机构，一份随卷归档（附送达回证）。

参考文书样式三十三

×××生态环境厅（局）  
不予分期（延期）缴纳罚款通知书

\_\_\_\_\_罚不分（延）缴通（ ）号

（当事人姓名或名称）：

本机关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送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对你（单位）作出了罚款（大写）\_\_\_\_\_元的行政处罚决定，你（单位）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提出了分期（延期）缴纳罚款申请。

由于不予分期（延期）缴纳罚款理由，因此，本机关认为你的申请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六条的规定，不准予你（单位）分期（延期）缴纳罚款。

逾期缴纳罚款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

×××生态环境厅（局）

年 月 日

## 参考文书格式三十四

**×××生态环境厅（局）**  
**行政处罚没收官物处理审批表**

申请事项	行政处罚没收官物处理			文书编号	
案由				立案日期	
当事人	姓名 (名称)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住址 (地址)			电话	
简要违法事实及处罚内容					
没收物品及数量					
处理方式					
承办人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承办机构分管负责人审核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承办机构负责人审核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行政机关负责人审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生态环境厅（局）

没收物品处理清单

\_\_\_\_没处( )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_\_\_\_\_

当事人：\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执行处置单位：\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没收物品处理情况明细表

序号	名 称	数 量	规 格 (型 号)	处 理 方 式	处 理 地 点

以上没收物品的处理有相关音像记录予以证明。音像记录资料见\_\_\_\_\_。

特邀参加人签字：\_\_\_\_\_ 年 \_\_\_\_月 \_\_\_\_日

经 办 人签字：\_\_\_\_\_ 年 \_\_\_\_月 \_\_\_\_日

×××生态环境厅（局）

年 月 日

参考文书样式三十六

**×××生态环境厅（局）  
非法财物移交书**

\_\_\_\_\_移交（ ）号

（接收非法财物部门名称）：

（当事人违法时间、地点和具体违法行为）

\_\_\_\_\_的行为，违反了\_\_\_\_\_  
（法律依据名称）\_\_\_\_\_的规定。对此，我单位已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并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将《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送达当事人。该案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结案，依据财政部《罚没财物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现将没收的非法财物移交你单位，请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处理。

- 附：1.《行政处罚决定书》  
2.《没收非法财物清单》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单位地址：\_\_\_\_\_

×××生态环境厅（局）

年 月 日

## 行政处罚执行情况记录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案由	
处罚内容	
行政处罚执行情况	
备注	附有关执行凭证或文书： 1.省财政厅统一印制或监制的罚没票据、罚没收据； 2.先行登记保存、查封、扣押、没收的涉案财物的后续处置凭证； 3.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的相关文书； 4.其他。

## 行政处罚决定公开情况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案由	
公开情形	(具有一定社会影响的，依法公开。 (其他需要公开的情形。 (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或者个人隐私等，不予公开的。 (公开的行政处罚决定被依法变更、撤销、确认违法或者确认无效， 三个工作日内撤回行政处罚决定信息，并公开说明理由。
公开网站	
网站公开 情况截图	

## 参考文书样式三十九

**×××生态环境厅（局）**  
**行政处罚案件结案审批表**

案由				立案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工作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			
地址或住址							
立案时间	年   月   日	案件审查人及执法证编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简要案情及查处经过							
处理依据及结果							
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违法行为改正情况							
处罚执行方式及罚没财物的处置情况							
承办人意见	年   月   日						
承办机构分管负责人意见	年   月   日						
承办机构负责人意见	年   月   日						
行政机关负责人审批意见	年   月   日						

# 行政处罚案件结案审批表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填写案由和案件来源。
- (二) 根据当事人区别填写基本情况。
- (三) 准确填写案件发生的时间和地点。
- (四) 载明立案时间和案件承办人员姓名。
- (五)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栏，应填写决定书的全称及文号。
- (六) 简要案情及查处经过栏，应简要反映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后果等；违反的法律规范；调查取证经过和主要证据。
- (七) 行政处罚内容栏，应写明作出行政处罚的依据条款和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的种类、幅度等内容。
- (八) 处罚执行方式及罚没财物的处置栏，应注明该行政处罚系当事人自动履行，还是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或者由行政机关依法强制执行；有没收违法所得或者非法财物的，应写明处置方式和处置结果，如上缴国库、依法拍卖或变卖、就地销毁或择期销毁等。
- (九) 承办人意见栏，应有承办人建议结案的理由、签名及日期。
- (十) 承办机构审核意见栏，应有承办机构负责人同意或不同意结案的意见、签名或盖章及日期。
- (十一) 行政机关负责人审批意见栏，应有行政执法机关负责人同意或不同意的意见、签名（全称）及日期。
- (十二) 填表人签名及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 《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结案情形：1. 责令改正和行政处罚决定由当事人履行完毕的；2.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行政处罚决定，人民法院依法受理的；3. 不予行政处罚等无须执行的；4. 按照本办法第三十六条规定终止案件调查的；5. 按照本办法第十七条规定完成案件移送，且依法无须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再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6. 行政处罚决定被依法撤销的；7.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认为可以结案的其他情形。

- (二) 本文书原件随卷归档。

×××生态环境厅（局）  
指定管辖通知书

\_\_\_\_\_环指定〔 〕号

关于\_\_\_\_\_一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五条和《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十四条、第十五条【根据具体情形选择相关法律适用条款】的规定，经我厅（局）研究决定，指定由\_\_\_\_\_生态环境局管辖。请接到此通知后及时办理案件相关材料的移交手续。

×××生态环境厅（局）（印章）

年 月 日

# **指定管辖通知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适用范围**

- (一) 生态环境主管部外部文书。
- (二) 适用于上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指定案件管辖的情况。

## **二、文书内容**

- (一)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名称、文书名称、文号。
- (二) 有准确的被指定管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名称。
- (三) 有具体的案件名称。
- (四) 有适用指定管辖的依据，并根据案件的实际情况，选择相应的法律依据。
- (五)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印章、作出决定的日期。

## **三、注意事项**

- (一) 市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辖区内有管辖争议的案件，在指定派出机构办理时，不适用指定管辖的规定。
- (二) 本文书原件随卷归档。

×××生态环境厅（局）  
案件交办通知书

\_\_\_\_\_环交办〔 〕号

：  
依据《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十五条第三款的规定，现将  
\_\_\_\_\_一案交由你局办理。请依法调查  
处理，并将处理结果及时报送本机关。

附件：（相关材料）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生态环境厅（局）（印章）

年 月 日

# **案件交办通知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适用范围**

- (一)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外部文书。
- (二) 适用于上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将其管辖的案件交由有管辖权的下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实施行政处罚的情况。

## **二、文书内容**

- (一) 有交办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名称、文书名称、文号。
- (二) 有准确的被交办下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名称。
- (三) 有具体的案件名称。
- (四) 有适用交办的依据。
- (五) 有交办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印章、作出决定的日期。

## **三、注意事项**

- (一) 被交办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必须具有行政主体资格。
- (二) 交办时要移交相关的材料。
- (三) 本文书原件随卷归档。

## 授权委托书

依照法律规定，我（单位）委托\_\_\_\_\_同志（身份证件号码：\_\_\_\_\_性别：\_\_\_\_\_手机：\_\_\_\_\_），作为我（单位）生态环境有关情况处理代理人，协助贵单位办理生态环境工作事宜，由此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代理权限：生态环境工作事宜的特别授权。

委托事项：代理人有权代为承认生态环境有关情况的调查事实，代为确认执法文书送达地址确认书，代为签收生态环境法律文书，代为行使或放弃陈述、申辩和听证的权利，代为处理生态环境工作等事项。

委托期限为：自\_\_\_\_年\_\_月\_\_日至该案处理终结之日止。

特此委托。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附：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被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 **授权委托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适用范围**

适用于当事人授权委托的事宜。

## **二、文书内容**

(一) 有受托人的信息，如姓名、性别、身份证件号码、联系电话等信息。

(二) 有代理权限。

(三) 有委托事项内容。

(四) 有委托期限。

(五) 有委托人的信息，如名称、盖章、委托时间等信息。

## **三、注意事项**

(一) 出具授权委托书时，同时要提供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被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等材料。

(二) 可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不同形式的授权委托书。

×××生态环境厅（局）  
监测/检测/鉴定结果告知书

\_\_\_\_\_环检告〔 〕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厅（局）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叙述现场检查、取样、  
检测的结果等内容）。

附件：监测（检测）结果、鉴定意见报告（报告编号）。

×××生态环境厅（局）（印章）

年   月   日

# 监测/检测/鉴定结果告知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适用范围

- (一)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外部文书。
- (二) 适用于将监测(检测)、鉴定结果告知当事人的事宜。

## 二、文书内容

- (一)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名称、文书名称和文号。
- (二) 有当事人信息。当事人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写明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住址(与营业执照一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当事人为自然人的，写明自然人姓名、身份证件号码、地址(与实际生产地址一致)；当事人为个体工商户的，有字号的，写明字号名称、经营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经营者，无字号的，写明经营者、经营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三) 有告知的相关信息，如现场检查、取样、监测(检测)或鉴定的结果等信息。
- (四) 有附监测(检测)、鉴定结果报告等相关材料。
- (五)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印章、告知的日期。

## 三、注意事项

(一)《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二十九条第三款规定：“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取得监测(检测)报告或者鉴定意见后，应当将监测(检测)、鉴定结果告知当事人”。监测(检测)、鉴定结果告知的形式有多样，本文书只是其中的一种告知形式，可选择参考使用。

(二)本文书一份送达当事人(使用送达回证)，一份随卷归档(附送达回证)。

×××生态环境厅（局）  
申请回避答复书

\_\_\_\_\_环回通〔\_\_\_\_〕号

\_\_\_\_\_：

你（单位）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提出要求\_\_\_\_\_的回避申请，根据《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六条第二款的规定，决定\_\_\_\_\_。

特此通知。

×××生态环境厅（局）（印章）

年\_\_\_\_月\_\_\_\_日

# 申请回避答复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适用范围

- (一)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外部文书。
- (二) 适用于申请回避决定答复的事宜。

## 二、文书内容

- (一)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名称、文书名称和文号。
- (二) 有当事人名称或姓名。
- (三) 有提出回避理由信息。
- (四) 有作出回避决定或不回避决定的依据。
- (五) 有明确的回避决定或不回避决定的意见。
- (六)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印章和日期。

## 三、注意事项

(一) 申请回避应当符合《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六条第一款规定情形之一：1. 是本案当事人或者当事人近亲属的；2. 本人或者近亲属与本案有直接利害关系的；3. 与本案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执法的；4. 法律、法规或者规章规定的其他回避情形。

(二) 回避决定的审批按《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六条第三款“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人的回避，由该部门负责人集体讨论决定；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其他负责人的回避，由该部门主要负责人决定；其他执法人员的回避，由该部门负责人决定”的规定执行。

(三) 本文书一份送达当事人(使用送达回证)，一份随卷归档(附送达回证)。

## 参考文书样式四十五

**× × × 生态环境厅（局）**  
**当事人送达地址及方式确认书**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名称/姓名：_____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地址/住址：		
告知事项	1. 为便于当事人及时收到相关文书，当事人应当如实提供确切的送达地址。 2. 确认的送达地址适用于行政执法全过程程序。如果送达地址有变更，应当及时书面告知我单位变更后的送达地址。 3. 如果提供的地址不确切，或者不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使文书无法送达或者未及时送达，当事人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后果。 4. 接受电子送达方式的，以发送方设备显示发送成功视为送达。但接收方证明其到达特定系统的日期与发送方对应系统显示发送日期不一致的，以受送达证明到达其特定系统的日期为准。		
送达地址及方式	指定签收人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送达地址		
	是否接受电子送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手机号码：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传真号码：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及地址： 其他联系方式：			
手机号码		邮编	
其他联系方式			
受送达确认	我已阅读（听明白）本确认书的告知事项，提供了上栏送达地址，确认了上栏送达方式，并保证所提供的送达地址各项内容是正确的、有效的。如在案件办理过程中送达地址发生变化，将及时通知贵单位。		
受送达确认	受送达确认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备注			

送	当事人名称:
达	收件人签字及与当事人关系:
回 证	送达日期: 年 月 日

# **送达地址及方式确认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适用范围**

- (一) 生态环境主管部外部文书。
- (二) 适用于确认当事人送达的事宜。

## **二、文书内容**

- (一) 有受送达人的基本信息，如名称或姓名、地址、法定代表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信息。
- (二) 有告知的事项。
- (三) 有送达地址和送达方式。
- (四) 有执法人员的签字。

## **三、注意事项**

- (一) 文书送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一条的规定执行。
- (二) 建议各地和当地司法机关就电子送达方式进行沟通。
- (三) 本文书原件随卷归档。

## 参考文书样式四十六

×××生态环境厅（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环责改( )号

当事人：对个人，填写姓名、身份证号、住址等信息；对单位，填写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地址等信息。

根据 (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内容)

\_\_\_\_\_的有关规定，本机关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你）进行了检查，发现存在以下问题：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和\_\_\_\_\_（相关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内容），现责令你（单位）立即采取以下改正措施（在\_\_\_\_月\_\_\_\_日时前采取以下改正措施）：

1. (明确改正的内容、方式等)
  2. ....

我厅（局）将对你（单位）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单位）拒不改正上述生态环境违法行为，我厅（局）将依法处理。

【适用按日连续处罚的：我厅（局）将在三十日内对你（单位）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复查。如你（单位）拒不改正违法排污行为，我厅（局）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五十九条第一款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对你（单位）实施按日连续处罚。】

【适用违反三同时制度逾期不改正的：我厅（局）将对你（单位）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单位）逾期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我厅（局）将依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依法处100万元以上200万元以下的罚款。】

【其他逾期不改正的情况：如，我厅（局）将对你（单位）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单位）逾期不改正上述生态环境违法行为，我厅（局）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 序号和具体内容】 的规定，依法责令停产整治（视具体法条规定进行表述）。】

你(单位)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人民政府

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联系人：\_\_\_\_\_ 电 话：\_\_\_\_\_

×××生态环境厅（局）

年 月 日

#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有违法当事人的全称或个人姓名、违法行为发生的地点、内容。
- (二) 有案件存在的环境违法问题。
- (三) 有责令改正的依据。
- (四) 有明确责令改正的具体内容。有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限期改正为行政处罚前置条件的，本通知书应明确告知其逾期不改正应承担的法律责任。
- (五) 加盖行政执法机关的印章，标明日期。
- (六) 决定书中环境违法问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三条的，应当载明移送公安机关予以行政拘留的法律后果。

## 二、注意事项

- (一) 本文书是指行政机关单独作出责令改正决定时使用。根据需要，责令改正的具体内容也可以体现在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内容中。
- (二) 责令改正的具体内容，一般为责令停止建设、停止试生产、停止生产或者使用、限期建设配套设施、重新安装使用、限期拆除以及停止违法行为等，根据个案情况，选择合理的内容。特别要注意的是，责令改正某具体违法行为的，应明确限期改正的期限，详细写明改正内容，而不能笼统写为“自行改正”。如“超标排放污染物的环境违法行为，应该责令立即改正，确保达标排放。”
- (三) 行政执法机关应当对当事人违法行为的改正情况进行复查。
- (四) 本文书所提行政诉讼时效适用于 2015 年 5 月 1 日后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的规定。
- (五) 此文书一式二份，一份交于当事人、一份随卷。随卷时应附《送达回证》。

参考文书样式四十七

×××生态环境厅（局）  
责令（限期）改正复查意见书

\_\_\_\_\_责改复查（\_\_\_\_\_）号

当事人：对公民，填写姓名、身份证号、住址等信息；对单位，填写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地址等信息。

本机关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对你单位（你）作出了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_\_\_\_\_责改通（\_\_\_\_\_）号），经对你单位（你）整改情况进行复查，提出如下意见：

（复查情况及意见）

---

---

---

附：被复查单位整改报告（可选）

×××生态环境厅（局）

年 月 日

执法人员签名（执法证号）：\_\_\_\_\_

本意见书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收到。

当事人签名或者盖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参考文书样式四十八

# ×××生态环境厅（局）

## 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

\_\_\_\_\_当罚决( )号

当事人名称或姓名：\_\_\_\_\_

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住址（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_\_\_\_\_

你（单位）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在\_\_\_\_\_（违法地点）因\_\_\_\_\_（行为方式）\_\_\_\_\_的行为，违反了\_\_\_\_\_（法律依据名称条款）\_\_\_\_\_的规定，事实确凿。本机关执法人员当场向你（你们）告知了给予行政处罚的事实、理由、依据和依法享有的权利。\_\_\_\_\_听取了你（你们）的陈述申辩（或：对此，你（你们）未作陈述申辩）。现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我厅（局）决定对你（单位）处以下行政处罚：1-；2-。

缴纳罚款方式：□当场收缴。□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将罚款交至\_\_\_\_\_（××路×号××××银行）。账号：\_\_\_\_\_户名：\_\_\_\_\_（×××专户）。逾期缴纳罚款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的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加处罚款。

你（单位）如不服本处罚决定拟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应当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先向×××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可以通过本厅（局）提交行政复议申请）；对行政复议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行政复议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再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行政复议和诉讼期间，行政处罚不停止执行。

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我厅（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处罚地点：\_\_\_\_\_

当事人确认并签名：\_\_\_\_\_ 年\_\_\_\_月\_\_\_\_日

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_\_\_\_\_、\_\_\_\_\_

×××生态环境厅（局）

年\_\_\_\_月\_\_\_\_日

本文书一式\_\_\_\_份，\_\_\_\_份送达，一份归档，\_\_\_\_份备案。

# 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一)符合简易程序条件的行政处罚案件可使用预定格式和编有号码的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适用于对违法事实确凿并有法定依据，对公民处以200元以下、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3000元以下罚款或者警告的行政处罚，当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二)当事人的基本情况应根据当事人的情况填全、不漏项。

(三)违法行为发生的具体时间、地点和行为方式必须准确，依据明确，违法事实确凿。

(四)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当告知当事人违法的事实、依据和依法享有的权利，听取当事人的陈述、申辩。

(五)听取当事人陈述、申辩的情况，或者当事人未作陈述、申辩的情况，应在《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及其存根联的相应栏内如实填写。

(六)行政处罚适用法律依据正确，条、款、项明确。

(七)有行政处罚履行方式和期限。实行罚缴分离的，应告知当事人罚款缴付的指定银行地址、名称、账户和账号等。

(八)应告知当事人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

(九)有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印章、日期及当场实施处罚的行政执法人员的签名或印章。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存根联，应有当事人的亲笔签名。

(十)当场收缴罚款的应交付法定罚款票据，并及时交至行政机关。

(十一)适用简易程序作出当场行政处罚决定的应将决定书存根作为案卷存档。

## 二、注意事项

(一)执法人员填写《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后，应当场宣读并交付当事人。

(二)当事人和执法人员在《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上填写的日期应一致。

(三)严格掌握当场处罚的适用范围。除法律另有规定的外，《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只适用于对违法事实确凿并有法定依据，对公民处以200元以下、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3000元以下罚款或者警告的行政处罚，当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四)当场收缴罚款的应交付法定罚款票据。

(五)执法人员作出当场行政处罚决定后，在三个工作日内报所属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六)当场处罚过程应当制作笔录。

(七)建议各地印制“当事人联”和“存根联”，两个“联”的内容保持一致，“存根联”作为案卷存档。”

## 案件处理内部审批表（通用）

申请事项				文书编号	
案由				立案日期	
当事人	姓名 (名称)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住址 (地址)			电话	
简要案情及 申请理由 依据和内容					
承办人 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承办机构分 管负责人 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承办机构 负责人 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行政机 关负责 人审批 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 案件处理内部审批表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一)为简化行政执法机关内部审批表式而设计。《案件处理内部审批表》主要适用于实施或者解除先行登记保存证据、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延长立案审查期限、中止调查、恢复调查、终止调查、行政处罚事先告知、听证通知、延长案件办理期限、行政处罚决定、不予处罚决定、同意分期/延期缴纳罚款通知、督促履行义务催告、申请强制执行、同意回避申请等行政行为的内部审核程序。

(二)表内“申请事项”栏，应与申请作出决定的文种名称相对应。

例：“(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先行登记保存证据通知书”。

(三)准确填写案件来源和当事人的基本情况。

(四)“简要案情及申请理由依据和内容”栏，应载明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等简要情况；申请作出该决定的理由、法律依据和拟作出决定的具体内容。

(五)承办人意见：承办人处理建议、签名及日期。

(六)承办机构分管负责人审核意见：应有承办机构分管负责人同意或不同意的意见、签名及日期。

(七)承办机构负责人审核意见：应有承办机构负责人同意或不同意的意见、签名及日期。

(八)行政机关负责人审批意见：须由主要负责人签名实施的行政行为的文书应有行政执法机关主要负责人同意或不同意的意见、签名及日期，其他实施行政行为的文书也可由主管厅（局）长签署。

## 二、注意事项

(一)使用本《案件处理内部审批表》，应与所要作出决定的事项相对应，切忌张冠李戴。填写的内容应当准确、清楚，审核、审批意见应当明确，不能模棱两可。

(二)本执法文书格式中单独设立的审批表，不再适用本文书，如法

制审核的使用《案件法制审核表》，查封/扣押（解除查封/扣押）决定的使用《查封/扣押（解除查封/扣押）审批表》，行政处罚结案的适用《结案审批表》，移送行政拘留的适用《涉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移送审批表》，移送涉嫌环境犯罪的适用《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送审批表》等。

×××生态环境厅（局）  
行政案件移送书

\_\_\_\_\_案移（ ）号

\_\_\_\_\_：

本机关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对\_\_\_\_\_（违法主体+案由）  
\_\_\_\_\_一案立案调查，在调查中发现，\_\_\_\_\_（应当移送的理由）  
\_\_\_\_\_，  
此案超出本机关管辖范围。

依照\_\_\_\_\_规定，现将该案移送你单位处理。

附：

1.案件有关材料 件：

(1) .....

(2) .....

2.移送案件涉案物品清单

3. ....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单位地址：\_\_\_\_\_

×××生态环境厅（局）

年 月 日

# 行政违法案件移送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有生态环境部门名称、文书名称和发文文号。
- (二) 有受移送单位名称。
- (三) 有案件来源信息。
- (四) 有案件基本情况。
- (五) 有移送案件的依据和理由。
- (六) 有联系人信息，如电话、地址、邮政编码。
- (七) 附有有关材料和证据，并列有清单。

## 二、注意事项

- (一) 适用于发现不属于本机关管辖的案件，移送有管辖权的机关处理。不属于本机关管辖的案件，及时移送。
- (二) 受移送单位按下列情形确定：
  - 1. 不属于本机关管辖但属于生态环境部门管辖的案件，移送有管辖权的生态环境部门。
  - 2. 对于移送涉嫌环境犯罪或者适用行政拘留的另行使用专门文书，且移送时要移交相关的材料。
  - 3. 对于报请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的不用此文书。
  - 4. 本文书原件随卷归档。

## 行政案件移送书送达回执

\_\_\_\_\_：

你单位\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移送的(违法主体+案由)一案《行政案件移送书》(文号)，共\_\_\_\_\_卷\_\_\_\_\_页及移送涉案物品收悉。

×××生态环境厅（局）

年 月 日

移送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接收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生态环境厅（局）**  
**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送审批表**

案由				
当事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有效证件及号码		联系电话
企业主要负责人		有效证件及号码		联系电话
调查人员			承办部门	
案情简介				
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送依据和处理意见	经办人：年 月 日			
执法机构意见	签名（盖章）：年 月 日			
法制机构意见	签名（盖章）：年 月 日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人意见	签名（盖章）：年 月 日			

# 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送审批表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适用范围

- (一)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内部文书。
- (二) 适用于移送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的内部审核程序。

## 二、文书内容

- (一)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名称、文书名称和发文字号。
- (二) 有当事人信息。当事人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写明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住址（与营业执照一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当事人为自然人的，写明自然人姓名、身份证件号码、地址（与实际生产地址一致）；当事人为个体工商户的，有字号的，写明字号名称、经营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经营者，无字号的，写明经营者、经营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三) 有调查机构名称、调查人员姓名。
- (四) 有简要案情，载明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等简要情况。
- (五) 有移送涉嫌环境犯罪的依据和经办人的处理意见。
- (六) 有执法机构负责人同意或不同意的意见、签名及日期。
- (七) 有法制机构负责人同意或不同意的意见、签名及日期。
- (八)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人同意或不同意的审批意见、签名及日期。（《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2020年修订）第五条规定涉嫌犯罪案件移送，应报经本机关正职负责人或者主持工作的负责人审批）

## 三、注意事项

使用本表，应与所要作出决定的事项相对应。填写的内容应当准确、清楚，审核、审批意见应当明确。

参考文书样式五十三

×××生态环境厅（局）  
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送书

\_\_\_\_\_环刑移〔 〕号

案由				
当事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有效证件及号码		联系电话
企业主要负责人		有效证件及号码		联系电话
调查人员				承办部门
简要案情				
移送依据				
移送建议				
经办人（执法证号）：				
年 月 日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章)				

# 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送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外部文书，送达公安机关。
- (二) 适用于移送涉嫌环境犯罪的案件。
- (三)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名称、文书名称。
- (四) 有案由信息。
- (五) 有当事人信息。当事人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写明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住址（与营业执照一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当事人为自然人的，写明自然人姓名、身份证件号码、地址（与实际生产地址一致）；当事人为个体工商户的，有字号的，写明字号名称、经营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经营者，无字号的，写明经营者、经营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六) 有简要案情，载明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等简要情况。
- (七) 有移送依据，如“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法释〔2023〕7号）第×条第×项，其行为已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条之规定。”
- (八) 有移送建议，如“建议将本案线索移送公安部门依法立案查处。”
- (九) 有经办人签名、执法证号及日期。
- (十)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印章、作出决定的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 移送情形适用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办理的、涉嫌构成犯罪需要移送公安机关处理的案件。
- (二) 移送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

释》(法释〔2023〕7号)等规定执行。

## 参考文书样式五十四

×××生态环境厅（局）  
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送材料清单

案由:

移送部门人员签名（执法证号）

年 月 日

(移送部门盖章)

公安机关签收人签名（警官证号）

年 月 日

(公安机关盖章)

注：本清单一式两份，移送部门和公安机关各存一份。

# 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送材料清单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适用范围

- (一)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外部文书，送达公安机关。
- (二) 随《涉嫌环境犯罪案件移送书》一同移送。

## 二、文书内容

- (一) 有移送清单中材料名称、数量、提供部门等信息。
- (二) 有移送部门执法人员签名和执法证号。
- (三) 有移送部门的印章及日期。

## 三、注意事项

(一) 移送材料应包括：案件移送书、案件调查报告、涉案证据材料（现场检查（勘察）笔录、调查询问笔录、现场勘察图、采样记录单）、涉案物品清单（含查封、扣押相关材料）、现场照片或者录音录像资料及清单、监测、检验报告、突发环境事件调查报告、认定意见等相关材料。

(二) 移送部门向公安机关移送的案卷材料应当为原件，移送前应当将案卷材料复印备查。

(三) 移送部门应当在作出移送决定后 24 小时内将案件移送书和案件相关材料移送至同级公安机关。

×××生态环境厅（局）  
按日连续处罚决定书

环连罚字（ ）号

（当事人名称或者姓名，与营业执照、居民身份证一致）：

营业执照注册号（公民身份号码）：\_\_\_\_\_组织机构代码证：\_\_\_\_\_

地址：\_\_\_\_\_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我厅（局）于\_\_\_\_年\_\_月\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以上事实，有（列举证据形式，阐述证据所要证明的内容）等证据为凭。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的规定。

我厅（局）于\_\_\_\_年\_\_月\_\_日向你（单位）送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号）。\_\_\_\_年\_\_月\_\_日，我厅（局）对你（单位）送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 ）×号）罚款\_\_\_\_\_元。

\_\_\_\_年\_\_月\_\_日，我厅（局）对你（单位）组织复查中发现：

（拒不改正的违法事实）\_\_\_\_\_。

以上事实，有（列举证据形式，阐述证据所要证明的内容）等证据为凭。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我厅（局）于X年X月X日以《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环罚告（ ）×号）告知你（单位）陈述申辩权（听证权）。X年X月X日，（叙述陈述申辩及听证过程、当事人意见理由及证据、生态环境主管部门采纳当事人意见的情况及理由。）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经研究，我厅（局）决定对你（单位）自X年X月X日起至X年X月X日止实施按日连续罚：罚款（大写）X元。罚款限于接到本处罚决定之日起十五日内缴至指定银行和账号。逾期不缴纳罚款的，我厅（局）可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之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加处罚款。

收款银行：\_\_\_\_\_户名：\_\_\_\_\_

账号：\_\_\_\_\_

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人民政府申请复议，也可在6个月内向×××人民法院起诉。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不停止行政处罚决定的执行。

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生态环境厅（局）（印章）

年 月 日

# 按日连续处罚决定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文头有作出按日连续决定书的行政机关名称和相应的文号。
- (二) 有当事人的基本情况。
- (三) 陈述案件事实部分，应载明查明的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构成要件、危害后果等内容；对违法行为定性时，要指出其所违反的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并准确完整引用到条、款、项、目的具体规定。有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的信息，如送达时间、发文字号等。有原行政处罚决定书的信息，如送达时间、发文字号、罚款金额等。
- (四) 复查的期限应当在送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之日起 30 日内。
- (五) 拒不改正的违法事实是指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送达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复查发现仍在继续违法排放污染物的或者拒绝、阻挠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实施复查的。
- (六) 采集和使用的证据应合法、有效。常见的证据主要有现场检查笔录、调查询问笔录、身份证明、营业执照、现场照片、销售单据、采样检验结论等书证物证。
- (七) 应准确告知当事人不服行政处罚决定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以及受理机关的具体名称和期限。
- (八) 有作出按日连续处罚决定的机关落款、日期和印章。

## 二、注意事项

- (一) 按日连续处罚的适用范围参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按日连续处罚办法》(部令第 28 号)第五条执行。
- (二) 按日连续处罚的计罚日数为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送达排污者之日的次日起，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复查发现违法排放污染物行为之日止。再次复查仍拒不改正的，计罚日数累计执行。
- (三) 按日连续处罚每日的罚款数额，为原处罚决定书确定的罚款数额。按照按日连续处罚规则决定的罚款数额，为原处罚决定书确定的罚款数额乘以计罚日数。
- (四) 按日连续处罚决定作出后，应在法定期限内以法定方式送达当事人，并提取送达回证。

**×××生态环境厅（局）**

**查封/扣押（解除查封/扣押）审批表**

案件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非现场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投诉举报 <input type="checkbox"/> 媒体披露 <input type="checkbox"/> 上级交办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关部门移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当事 人	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件号码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经营者	
	地址/住址			
案情简介及 申请查封/扣押 (解除查封/扣 押)理由依据和 内容				
承办人 意 见	承办人: _____ 年 月 日			
承 办 机 构 负 责 人 意 见	签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法 制 审 核 意 见	签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生态环 境 部 门 负 责 人 审 批 意 见	签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 查封/扣押（解除查封/扣押）审批表

## 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适用范围

- (一)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内部文书。
- (二) 适用于案件办理过程中查封(扣押)和解除查封(扣押)需要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请示审批。

### 二、文书内容

- (一) 有案源信息。如现场检查发现、投诉举报、媒体披露、上级交办、有关部门移送等途径。
- (二) 有当事人信息。当事人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写明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住址(与营业执照一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当事人为自然人的，写明自然人姓名、身份证件号码、地址(与实际生产地址一致)；当事人为个体工商户的，有字号的，写明字号名称、经营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经营者，无字号的，写明经营者、经营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三) 有案情简介及申请作出或解除查封(扣押)理由依据和内容，载明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等简要情况；申请作出或解除查封(扣押)决定的理由、法律依据和拟作出决定的具体内容。
- (四) 有承办人处理建议、签名及日期。
- (五) 有承办机构负责人审核意见、签名及日期。
- (六) 有法制审核意见、签名及日期。
- (七)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同意或不同意的审批意见、签名及日期。

### 三、注意事项

(一) 使用本审批表，应与所要作出决定的事项相对应。填写的内容应当准确、清楚，审核、审批意见应当明确。

(二) 需要实施查封（扣押）的，应当书面报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批准。

(三) 情况紧急，需要当场实施查封（扣押）的，应当在实施后二十四小时内补办批准手续。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认为不需要实施查封（扣押）的，应当立即解除。

(四) 本文书原件随卷归档。

×××生态环境厅（局）  
查封（扣押）决定书

\_\_\_\_\_环查（扣）字（ ）号

（当事人名称或者姓名，与营业执照、居民身份证一致）：

营业执照注册号（公民身份号码）：\_\_\_\_\_组织机构代码证：\_\_\_\_\_

地址：\_\_\_\_\_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我厅（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以上事实，有\_\_\_\_\_（列举证据形式，阐述证据所要证明的内容）等证据为凭。

本机关认为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的规定。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的规定，本机关决定对你（单位）（涉案物品场所设施、设备名称、数量）予以查封（扣押）。查封（扣押）期限为\_\_\_\_\_日（时间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查封（扣押）期限不包括检测或技术鉴定的时间。查封（扣押）设施、设备存放于（地址），在此期间，你（单位）不得擅自损毁封条、变更查封状态或者启用已查封的设施、设备。

如你（单位）对本行政强制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 6 个月内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不停止本决定的执行。

×××生态环境厅（局）（印章）

年 月 日

# 查封（扣押）决定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有相应的文号和当事人的名称或姓名。
- （二）有实施查封（扣押）的法定事由。
- （三）有实施查封（扣押）的法律、法规依据。
- （四）写明涉案物品查封（扣押）的场所和存放地点。
- （五）告知不服查封（扣押）强制措施的救济途径和期限。
- （六）加盖行政执法机关的印章，标明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实施查封（扣押）的适用范围参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查封、扣押办法》（部令第29号）第四条执行。
- （二）情况紧急，需要当场实施查封、扣押的，应当在实施后二十四小时内补办批准手续。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认为不需要实施查封、扣押的，应当立即解除。
- （三）查封、扣押的期限不得超过三十日；情况复杂的，经本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但延长期限不得超过三十日。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 （四）排污者阻碍执法、擅自损毁封条、变更查封状态或者隐藏、转移、变卖、启用已查封的设施、设备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等法律法规及时提请公安机关依法处理。
- （五）查封、扣押决定书应当当场交付排污者负责人或者受委托人签收。排污者负责人或者受委托人应当签名或者盖章，注明日期。实施查封、扣押过程中，排污者负责人或者受委托人拒不到场或者拒绝签名、盖章的，环境行政执法人员应当予以注明，并可以邀请见证人到场，由见证人和环境行政执法人员签名或者盖章。

**×××生态环境厅（局）**  
**查封（扣押）清单**

被查封（扣押）单位名称：

名称	数量	型号及特征	生产厂家	生产日期	存放地点

被查封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执法人员姓名及执法证号：\_\_\_\_\_

年   月   日

执法人员姓名及执法证号：\_\_\_\_\_

年   月   日

见证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注：本清单一式两份，被执行人和行政执法机关各存一份。如委托第三人保管的，应

同时交第三人收执。

# 查封（扣押）清单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有当事人的名称或姓名。
- (二) 写明涉案物品查封、扣押的场所和存放地点。
- (三) 标明名称、数量、型号、生产厂家、生产日期等。
- (四) 有执法人员的签名及执法证件号码。
- (五) 有当事人签名及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 对扣押的设施、设备，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妥善保管，也可以委托第三人保管。扣押期间设施、设备的保管费用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承担。
- (二) 当事人不在场的，可由其他人代签，但必须注明与当事人的关系；当事人拒绝签字的，环境行政执法人员应当予以注明，并可以邀请见证人到场，由见证人和环境行政执法人员签名或者盖章。
- (三) 本文书一式两份，被执行人和行政执法机关各存一份。如委托第三人保管的，应同时交第三人收执。

**×××生态环境厅（局）**  
**查封/扣押现场笔录**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地点：\_\_\_\_\_

当事人名称或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话：\_\_\_\_\_ 身份证件号码：\_\_\_\_\_

现场负责人：\_\_\_\_\_ 电话：\_\_\_\_\_ 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与本案关系：\_\_\_\_\_

执法人员：\_\_\_\_\_

记录人：\_\_\_\_\_ 工作单位：\_\_\_\_\_

告知事项：我们是\_\_\_\_\_生态环境厅（局）的执法人员，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  
(执法证编号：\_\_\_\_\_，\_\_\_\_\_)。请过目确认：\_\_\_\_\_

今天我们依法进行查封（扣押），你应当配合调查，如实提供材料，不得拒绝、阻碍、  
隐瞒或者 提供虚假情况。如果你认为执法人员与案件有直接利害关系或者有其他关系  
可能影响公正执法的， 可以申请回避，并说明理由。请确认：\_\_\_\_\_

现场情况：\_\_\_\_\_

1. 告知实施查封（扣押）的理由、依据以及当事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救济途径等情况；

2. 听取当事人陈述申辩情况；

3. 制作《查封/扣押清单》；

当事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参考文书样式六十

**×××生态环境厅（局）  
查封（扣押）延期决定书**

\_\_\_\_\_环查（扣）延字（ ）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本机关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依法对你（单位）（简述环境违法行为）  
\_\_\_\_\_作出查封（扣押）决定书（ 环查扣决字（ ）号），因  
延长查封（扣押）理由，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的  
规定，经研究决定，现依法决定延长查封（扣押）期限（延长时间从\_\_\_\_年\_\_\_\_月  
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如你（单位）对本决定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人民  
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人民法院提  
起行政诉讼。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不停止本决定的执行。

×××生态环境厅（局）（印章）

年 月 日

# 查封（扣押）延期通知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有相应的文号和当事人的名称或姓名。
- （二）有延长查封（扣押）的理由、法律、法规依据。有查封（扣押）决定的文书名称、文号、简要事由及作出日期。
- （三）有延长查封（扣押）措施的起始日期。
- （四）有行政机关印章及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情况复杂的，经本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但延长期限不得超过三十日。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 （二）本文书一式两份，被执行人和行政执法机关各存一份。如委托第三人保管的，应同时交第三人收执。

参考文书样式六十一

×××生态环境厅（局）  
解除查封（扣押）决定书

\_\_\_\_\_环解查(扣)字( )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本机关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依法对你（单位）（简述环境违法行为）  
作出查封（扣押）决定书（环查（扣）决字（ ）号），

【于X年X月X日依法对你（单位）作出查封/扣押延期决定书（×环查（扣）延（ ）  
×号），因\_\_\_\_解除查封（扣押）理由，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二  
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经研究，现依法决定解除查封（扣押）。

扣押决定应注明：请你（单位）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凭本决定书以及《查封  
（扣押）清单》到\_\_\_\_（物品存放地点）\_\_\_\_领取被扣押物品。逾期不领  
取的，本机关将依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生态环境厅（局）（印章）

年 月 日

# 解除查封（扣押）决定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有相应的文号和当事人的名称或姓名。
- (二) 有实施查封（扣押）的文书名称、文号和作出日期。
- (三) 有当初实施查封（扣押）物品的地点和概况。
- (四) 有解除查封（扣押）措施的起始日期。
- (五) 有解除查封（扣押）物品的清单，标明物品的名称、型号、数量、生产日期、生产单位等等。
- (六) 有解除查封（扣押）措施的行政机关印章及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 准确填写被解除查封（扣押）物品相对应的文号，两者所涉及的物品填写情况必须保持一致。
- (二)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解除查封、扣押申请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组织核查，并根据核查结果作出解除或维持决定。
- (三) 查封、扣押措施被解除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立即通知当事人，并自解除查封、扣押决定作出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送达解除决定。扣押措施被解除的，还应当通知当事人领回扣押物；无法通知的，应当进行公告，当事人应当自招领公告发布之日起六十日内领回；逾期未领回的，所造成的损失由当事人自行承担。
- (四) 本文书一式两份，被执行人和行政执法机关各存一份。如委托第三人保管的，应同时交第三人收执。

## 参考文书样式六十二

## ×××生态环境厅（局）

## 移送涉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审批表

单位公章：

审批号：\_\_\_\_\_环拘移（ ）号

案由				
企业名称或其他经营者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有效证件及号码		联系电话
企业主要负责人		有效证件及号码		联系电话
调查人员			承办部门	
案情简介				
行政拘留处罚移送依据和处理意见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法制机构意见	年 月 日			
部门执法机构意见	年 月 日			
厅（局）领导意见	年 月 日			

# 移送涉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审批表 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本表适用于移送涉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的内部审核程序。
- (二) 有相应的文号和当事人的名称或姓名。
- (三) “案情简介”栏，应载明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等简要情况。
- (四) 有移送行政拘留的依据和经办人的处理意见。
- (五) 有执法机构负责人同意或不同意的意见、签名及日期。
- (六) 有法制机构负责人同意或不同意的意见、签名及日期。
- (七)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同意或不同意的审批意见、签名及日期。

## 二、注意事项

使用本表，应与所要作出决定的事项相对应，切忌张冠李戴。填写的内容应当准确、清楚，审核、审批意见应当明确，不能模棱两可。

### 参考文书样式六十三

×××生态环境厅（局）

## 涉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移送书

环拘移〔 〕号

案由				
企业名称或其他经营者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有效证件及号码		联系电话
企业主要负责人		有效证件及号码		联系电话
调查人员				承办部门
简要案情				
移送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三条； 《行政主管部门移送适用行政拘留环境违法案件暂行办法》。			
移送建议				
厅(局)领导意见				
年   月   日				
经办人(执法证号):				
年   月   日 (行政机关公章)				

# 涉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移送书

## 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本移送书适用于移送涉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
- (二) 有当事人的名称或姓名。
- (三) “简要案情”栏，应载明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等简要情况。
- (四) 领导审批意见：应有厅（局）领导同意或不同意的意见、签名及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 移送情形适用于县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者其他负有生态环境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办理尚不构成犯罪，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后，仍需要移送公安机关处以行政拘留的案件。
- (二) 移送情形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三条和《行政主管部门移送适用行政拘留环境违法案件暂行办法》的规定执行。

## 参考文书样式六十四

×××生态环境厅（局）

## 涉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移送材料清单

案由:

移送部门人员签名（执法证号）

年 月 日

(移送机关盖章)

公安机关签收人签名（警官证号）

年 月 日

(受理机关盖章)

注：本清单一式两份，移送部门和公安机关各存一份。

# **涉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移送材料清单 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本移送清单适用于移送涉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
- (二) 认真填写移送清单中材料名称、数量、提供部门等信息。
- (三) 有移送部门执法人员签名和执法证号。
- (四) 有移送机关的行政机关印章及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 移送材料应包括：案件移送书、案件调查报告、涉案证据材料、涉案物品清单、行政执法部门的处罚决定等相关材料。
- (二) 案件移送部门向公安机关移送的案卷材料应当为原件，移送前应当将案卷材料复印备查。
- (三) 案件移送部门应当在作出移送决定后 3 日内将案件移送书和案件相关材料移送至同级公安机关。

×××生态环境厅（局）  
责令停产整治通知书

环责停告〔 〕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厅（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列举证据形式，包括相关证据信息，如证据名称、提取（作出）时间、提供（作出）单位、证明内容）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我厅（局）拟责令你（单位）停产整治。改正方式包括：（停止生产、制定整治方案、实施整改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办法》第十一条和《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你（单位）如对该处罚意见有异议，可在接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厅（局）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提出陈述和申辩，视为你（单位）放弃陈述和申

辩的权利。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四条 第一项和《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你（单位）有权要求听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四条第一项的规定，你（单位）如果要求听证，可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内向我厅（局）提出书面听证申请；逾期未提出听证申请，视为你（单位）放弃听证。

特此告知。

联系人：\_\_\_\_\_ 电 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生态环境厅（局）（印章）

年 月 日

# 责令停产整治通知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外部文书，送达当事人。
- (二) 适用于拟作出停产整治行政处罚决定的告知。
- (三)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名称、文书名称和文号。
- (四) 有当事人信息。当事人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写明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住址（与营业执照一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当事人为自然人的，写明自然人姓名、身份证件号码、地址（与实际生产地址一致）；当事人为个体工商户的，有字号的，写明字号名称、经营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经营者，无字号的，写明经营者、经营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五) 有调查机构名称、调查时间。
- (六) 有违法行为信息，如时间、地点、行为、情节、动机、后果等。
- (七) 有主要证据信息，如证据名称、提取（作出）时间、提供（作出）单位、证明内容等。
- (八) 有拟作出责令停产整治的法律、法规、规章依据，法律、法规、规章名称用全称，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注明条款序号。
- (九) 有拟作出责令停产整治的方式，如停止生产、制定整治方案、实施整改等。
- (十) 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听证的权利。
- (十一) 有联系人信息，如电话、地址、邮编等。
- (十二)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印章和作出决定的日期。

## 二、注意事项

(一) 责令停产整治告知是作出责令停产整治决定之前必须履行的一项法定程序，如果行政机关下达责令停产整治行政处罚决定前没有履行告知义务，则属于违反法定程序，其行政处罚不能成立。

(二) 责令停产整治告知书应当采用阐述式，有说理性的内容，不宜用填空式。

(三) 告知之前填写《内部审批表》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批准。

(四) 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告知。

(五) 责令停产整治属于行政处罚，其告知可适用本文书，也可适用《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六) 本文书一份送达当事人(使用送达回证)，一份随卷归档(附送达回证)。

×××生态环境厅（局）  
责令停产整治决定书

\_\_\_\_\_环责停字（ ）号

（当事人名称或者姓名，与营业执照、居民身份证一致）：

营业执照注册号（公民身份号码）：\_\_\_\_\_组织机构代码证：\_\_\_\_\_

地址：\_\_\_\_\_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我厅（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以上事实，有（列举证据形式，阐述证据所要证明的内容）等证据为凭。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条的规定，本机关决定责令你（单位）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停产整治。改正方式包括：（停止生产、制定整治方案、实施整改等）。

你（单位）应当在收到本决定书后立即整改，并在15个工作日内将整改方案报我厅（局）备案并向社会公开。

你（单位）完成整改任务后，应当在15个工作日内将整改任务完成情况和整改信息社会公开情况，报我厅（局）备案，并提交监测报告以及整改期间生产用电量、用水量、主要产品产量与整改前的对比情况等材料。停产整治决定自我厅（局）接到备案之日起解除。

我厅（局）将依法对你（单位）履行停产整治措施的情况实施后督察，并依法作出处理或处罚。

如你（单位）对本决定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6个月内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生态环境厅（局）（印章）

年 月 日

# 责令停产整治决定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有违法当事人的全称或个人姓名、违法行为发生的地点、内容。
- (二) 有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 (三) 有责令停产整治的期限和停止生产、制定整治方案、实施整改等改正方式。
- (四) 有告知当事人解除停产整治措施的程序。
- (五) 应准确告知当事人不服停产整治决定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以及受理机关的具体名称和期限。
- (六) 加盖行政执法机关的印章，标明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 责令停产整治的适用范围参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办法》第五条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 (二)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可以单独制作责令停产整治决定书，也可以在行政处罚决定书中载明要求。
- (三) 停产整治的期限，自责令停产整治决定书送达当事人之日起，至停产整治决定解除之日止。
- (四) 此文书一式二份，一份交于当事人、一份随卷。随卷时应附《内部审批表》和《送达回证》。

×××生态环境厅（局）  
责令限制生产告知书

\_\_\_\_环责限告〔\_\_\_\_〕\_\_\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我厅（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列举证据形式，包括相关证据信息，如证据名称、提取（作出）时间、提供（作出）单位、证明内容）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条款序号和具体内容】的规定，我厅（局）拟责令你（单位）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限制生产（表述限制生产规模）。改正方式包括：（限制生产、制定整治方案、实施整改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办法》第十一条和《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你（单位）如对该处罚意见有异议，可在接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厅（局）提

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提出陈述和申辩，视为你（单位）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四条第一项和《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你（单位）有权要求听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四条第一项的规定，你（单位）如果要求听证，可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厅（局）提出书面听证申请；逾期未提出听证申请，视为你（单位）放弃听证。

特此告知。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生态环境厅（局）（印章）

年 月 日

# 责令限制生产通知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适用范围

(一)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外部文书，送达当事人。

(二) 适用于拟作出限制生产行政处罚决定的告知。

## 二、文书内容

(一)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名称、文书名称和文号。

(二) 有当事人信息。当事人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写明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住址（与营业执照一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当事人为自然人的，写明自然人姓名、身份证件号码、地址（与实际生产地址一致）；当事人为个体工商户的，有字号的，写明字号名称、经营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经营者，无字号的，写明经营者、经营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三) 有调查机构名称、调查时间。

(四) 有违法行为信息，如时间、地点、行为、情节、动机、后果等。

(五) 有主要证据信息，如证据名称、提取（作出）时间、提供（作出）单位、证明内容等。

(六) 有拟作出责令限制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依据，法律、法规、规章名称用全称，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注明条款序号。

(七) 有拟作出责令限制生产的期限和制定整治方案、实施整改、自行或委托监测等改正方式。

(八) 告知当事人陈述、申辩、听证的权利。

(九) 有联系人信息，如电话、地址、邮编等。

(十)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印章和作出决定的日期。

### 三、注意事项

(一) 责令限制生产告知是作出责令限制生产决定之前必须履行的一项法定程序，如果行政机关下达责令限制生产行政处罚决定前没有履行告知义务，则属于违反法定程序，其行政处罚不能成立。

(二) 责令限制生产告知书应当采用阐述式，有说理性的内容，不宜用填空式。

(三) 告知之前填写《内部审批表》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批准。

(四) 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告知。

(五) 责令限制生产属于行政处罚，其告知可适用本文书，也可适用《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六) 本文书一份送达当事人（使用送达回证），一份随卷归档（附送达回证）。

参考文书样式六十八

×××生态环境厅（局）  
责令限制生产决定书

\_\_\_\_\_环责限字（ ）号

（当事人名称或者姓名，与营业执照、居民身份证一致）：

营业执照注册号（公民身份号码）：\_\_\_\_\_组织机构代码证：\_\_\_\_\_

地址：\_\_\_\_\_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我厅（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陈述违法事实，如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以上事实，有（列举证据形式，阐述证据所要证明的内容）等证据为凭。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条的规定，我机关决定责令你（单位）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降低产量\_\_\_\_%、减轻生产负荷\_\_\_\_%。改正方式包括：（制定整治方案、实施整改、自行或委托监测等）。

你（单位）应当在收到本决定书后立即整改，并在15个工作日内将整改方案报我厅（局）备案并向社会公开。整改期间不得超过污染物排放标准或者重点污染物日最高允许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排放污染物，并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监测或者委托有条件的环境监测机构开展监测，保存监测记录。

你（单位）完成整改任务后，应当在15个工作日内将整改任务完成情况和整改信息社会公开情况，报我厅（局）备案，并提交监测报告以及整改期间生产用电量、用水量、主要产品产量与整改前的对比情况等材料。停产整治决定自我厅（局）接到备案之日起解除。

我厅（局）将依法对你（单位）履行限制生产措施的情况实施后督察，并依法作出处理或处罚。

如你（单位）对本决定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6个月内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生态环境厅（局）（印章）  
年 月 日

# 责令限制生产决定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有违法当事人的全称或个人姓名、违法行为发生的地点、内容。
- (二) 有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动机、危害后果等内容。
- (三) 有责令限制生产的期限和制定整治方案、实施整改、自行或委托监测等改正方式。对于涉及下达降低产量、减轻生产负荷需相关部门提出建议或集体讨论决定。
- (四) 有告知当事人解除限制生产措施的程序。
- (五) 应准确告知当事人不服停产整治决定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以及受理机关的具体名称和期限。
- (六) 加盖行政执法机关的印章，标明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 责令限制生产的适用范围参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办法》(部令第30号)第五条执行。
- (二)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可以单独制作责令限制生产决定书，也可以在行政处罚决定书中载明要求。
- (三) 限制生产一般不超过三个月；情况复杂的，经本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但延长期限不得超过三个月。
- (四) 此文书一式二份，一份交于当事人、一份随卷。随卷时应附《内部审批表》和《送达回证》。

×××生态环境厅（局）  
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

\_\_\_\_\_环催字（ ）号

（当事人名称或者姓名，与营业执照、居民身份证一致）：

营业执照注册号（公民身份号码）：\_\_\_\_\_组织机构代码证：\_\_\_\_\_

地址：\_\_\_\_\_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你（单位）（简述环境违法行为）的行为，违反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的规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名称及条款序号）的规定，我厅（局）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_\_\_\_\_环罚字（ ）号）（对于申请执行责令改正决定的适用：作出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_\_\_\_\_环改字（ ）号），对你（单位）作出\_\_\_\_\_的行政处罚。

你（单位）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后，既没有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也没有在规定的期限内缴纳罚款（我厅（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自你单位收到处罚决定书次日起，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加处罚款）。我厅（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催告你（单位）在接到本通知书后10日内主动履行行政处罚决定书内容：

缴纳罚款\_\_\_\_\_（加处罚款\_\_\_\_\_元，合计：\_\_\_\_\_）元。

收款银行：\_\_\_\_\_户名：\_\_\_\_\_

账号：\_\_\_\_\_

对上述催告内容，你（单位）享有陈述、申辩的权利。如要求陈述、申辩，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3日内，向我厅（局）提出书面陈述、申辩意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此权利。逾期不缴纳罚款和加处罚款的，我厅（局）将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联系人：\_\_\_\_\_电 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生态环境厅（局）（印章）

年 月 日

# 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有相应文号和当事人单位名称(或者个人姓名)。
- (二) 有认定违法行为的事实、理由和依据。
- (三) 有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的日期、文号和处罚内容。如同意分期/延期缴纳罚款的，有分期/延期缴纳相关信息。
  
- (四) 告知当事人应履行的义务。
- (五) 有行政执法机关的联系人(案件承办人)、电话、地址、邮编等。
- (六) 有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印章及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 行政强制执行催告是行政机关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措施之前必须履行的一项法定程序。
- (二) 行政机关应当告知当事人有陈述申辩的权利。
- (三)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当事人，一份随卷。

×××生态环境厅（局）  
行政处罚强制执行申请书

\_\_\_\_\_环罚强执申字（ ）第 号

×××人民法院：

申请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被申请人：

住址：

法定代表人：

案由：

对 \_\_\_\_\_(当事人及其违法行为) 一案，我厅（局）于 年 月 日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文书名称、文号）。鉴于被申请人在法定期间内既未申请行政复议，也未向人民法院起诉，又不履行处罚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规定，特申请你院强制执行  
\_\_\_\_\_的行政处罚。

附：1.《行政处罚决定书》（或者《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各一份；3.当事人的意见及行政机关催告情况； 4.申请强制执行标的情况；5.证明具体行政行为合法的其他材料 件。

×××生态环境厅（局）（印章）

年 月 日

# 行政处罚强制执行申请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申请人的基本情况清楚。
- (二)被申请人的基本情况清楚。
- (三)有申请强制执行的事实与依据。
- (四)应提供行政处罚案件的相关材料。
- (五)有送达的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名称。受理法院一般为行政机关所在地法院，执行标的为不动产的，受理法院为不动产所在地的法院。
- (六)有申请人的机关名称、印章及日期。

## 二、注意事项

- (一)受处罚的单位和个人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或者经行政复议或诉讼维持原处罚决定，受处罚人拒不执行的，由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机关，及时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以避免发生当事人故意逃避法律制裁的现象。
- (二)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要及时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可在下列期限内尽早提起：
  - 1.《行政处罚决定书》《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送达后当事人未申请行政复议且未提起行政诉讼的，在文书送达之日起六个月后起算的三个月内；
  - 2.《行政复议决定书》送达后当事人未提起行政诉讼的，在《行政复议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后起算的三个月内；
  - 3.第一审行政判决后当事人未提出上诉的，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后起算的三个月内；
  - 4.第一审行政裁定后当事人未提出上诉的，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后起算的三个月内；

5. 第二审行政判决书送达之日起三个月内。

(三) 按人民法院要求办理授权委托手续。

(四) 本文书一份送交人民法院，一份随卷归档。

×××生态环境厅（局）  
代履行决定书

\_\_\_\_\_环代履〔\_\_\_\_\_〕号

当事人名称/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_\_\_\_\_

地址/住址：\_\_\_\_\_

因\_\_\_\_\_（理由），本厅（局）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你（单位）作出\_\_\_\_\_（行政决定书名称及文号）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送达你（单位），要求你（单位）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履行排除妨碍、恢复原状等义务的具体内容）。你（单位）未在规定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本机关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作出\_\_\_\_\_（催告书名称及文号），经催告后你（单位）仍未履行。

鉴于你（单位）\_\_\_\_\_（拒不履行排除妨碍、恢复原状等义务），造成\_\_\_\_\_（已经或者将危害……）后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条以及【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决定由（行政机关或没有利害关系的第三人）代履行。

代履行的预算为\_\_\_\_\_，代履行标的为\_\_\_\_\_，代履行的方式为\_\_\_\_\_，代履行的时间为\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代履行费用由你（单位）承担。（或依据《×××法》第×条第×款的规定，费用由××承担）。

你（单位）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行政决定之日起六个月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生态环境厅（局）（印章）

年 月 日

# 代履行决定书制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 一、制作要求

- (一)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外部文书，送达当事人。
- (二) 适用于代履行决定的事宜。
- (三)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名称、文书名称和文号。
- (四) 有当事人信息。当事人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写明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住址（与营业执照一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当事人为自然人的，写明自然人姓名、身份证件号码、地址（与实际生产地址一致）；当事人为个体工商户的，有字号的，写明字号名称、经营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经营者，无字号的，写明经营者、经营场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五) 有代履行的理由和相关行政处罚信息。
- (六) 有相关的法律义务未履行和经催告后仍未履行的信息。
- (七) 有作出代履行的法律、法规、规章依据，法律、法规、规章名称用全称，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注明条款序号。
- (八) 有作出代履行的行政机关和第三人的名称。
- (九) 有代履行的预算、标的、方式、时间。
- (十) 告知不服代履行决定的救济途径和期限，如“你（单位）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行政决定之日起六个月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 (十一) 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印章和作出决定的日期。

## 二、注意事项

本文书一份送达当事人（使用送达回证），一份随卷归档（附送达回证）。

参考文书样式七十二

案 卷 封 面

×××生态环境厅（局）

**行政处罚案件案卷**

案件名称：\_\_\_\_\_ (违法主体+案由+案)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_\_\_\_\_

办案单位：\_\_\_\_\_

立卷人：\_\_\_\_\_ 归档时间：\_\_\_\_\_

自 年 月至 年 月	保管期限	
本卷共 件 页	归档号	

全宗号	目录号	案卷号

### 参考文书样式七十三

## 卷 内 文 件 目 录

## 卷 内 备 考 表

本卷情况说明：

缺损、修改、补充、部分灭失等情况。

立卷人：

检查人：

立卷时间：